

湖滨区高庙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 2021-2035 年 )  
( 公开稿 )

高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 01 月

# 目 录

<b>第一章 总则 .....</b>	<b>1</b>
第一节 规划目的 .....	1
第二节 规划原则 .....	1
第三节 规划依据 .....	2
第四节 规划范围与期限 .....	5
第五节 强制性内容 .....	6
<b>第二章 开发保护现状与问题 .....</b>	<b>7</b>
第一节 自然地理本底特征 .....	7
第二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 .....	7
第三节 评估分析 .....	9
第四节 存在问题 .....	10
第五节 面临形势 .....	11
<b>第三章 发展定位与目标 .....</b>	<b>13</b>
第一节 发展定位 .....	13
第二节 规划目标 .....	13
第三节 发展路径 .....	14
<b>第四章 底线约束 .....</b>	<b>15</b>
第一节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	15
第二节 城镇开发边界 .....	16
第三节 生态保护红线 .....	17

第四节 村庄建设边界划定 .....	18
第五节 历史文化保护线 .....	19
第六节 洪涝风险控制线 .....	20
<b>第五章 国土空间布局优化 .....</b>	<b>22</b>
第一节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22
第二节 规划分区 .....	22
第三节 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 .....	26
<b>第六章 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b>	<b>30</b>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30
第二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	31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	33
第四节 林草资源保护与利用 .....	34
第五节 湿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34
第六节 矿产资源保护与利用 .....	35
<b>第七章 产业发展规划 .....</b>	<b>36</b>
第一节 产业发展方向 .....	36
第二节 产业发展策略 .....	36
第三节 产业空间布局 .....	39
<b>第八章 村庄分类布局 .....</b>	<b>41</b>
第一节 村庄分类 .....	41
第二节 城乡生活圈构建 .....	44

<b>第九章 支撑保障体系 .....</b>	<b>46</b>
第一节 综合交通规划 .....	46
第二节 市政公用设施 .....	47
第三节 公共服务设施 .....	51
第四节 综合防灾 .....	54
<b>第十章 历史文化与景观风貌 .....</b>	<b>60</b>
第一节 历史文化保护 .....	60
第二节 景观风貌塑造 .....	63
<b>第十一章 乡政府驻地规划 .....</b>	<b>68</b>
第一节 功能结构与用地布局 .....	68
第二节 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	70
第三节 住房建设 .....	71
第四节 开发强度 .....	72
第五节 道路交通 .....	73
第六节 基础设施 .....	74
第七节 综合防灾 .....	76
第八节 绿地与开敞空间 .....	79
第九节 控制线划定 .....	80
第十节 空间形态与风貌管控 .....	81
<b>第十二章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b>	<b>85</b>
第一节 国土综合整治 .....	85

第二节 生态修复.....	86
第十三章 “通则式”村庄规划管理规定专章 .....	88
第十四章 规划实施保障 .....	93
第一节 近期安排.....	93
第二节 规划传导.....	94
第三节 保障措施.....	95
附表 .....	97

# 第一章 总则

## 第一节 规划目的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强土地资源管理，协调城乡空间布局、改善人居环境、严格保护与合理利用高庙乡各项资源、促进高庙乡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实施意见》、《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的通知》，结合高庙乡发展实际，特编制《湖滨区高庙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 第二节 规划原则

**底线约束、节约集约。**落实三门峡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划定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盘活利用城乡存量建设用地，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实现乡镇从规模扩张的外延式发展向以质量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转变。

**以人为本，注重品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目标，保障公共服务和公共空间供给。

**城乡融合、绿色发展。**坚持城乡融合、镇村联动，统筹优化城乡空间和资源配置，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持续改善生态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聚焦问题、分类施策。**围绕乡村振兴和农业强省建设，分析研究乡镇现存问题和需求，针对性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和发展思路，提高规划可操作性和实施性。

**因地制宜、突出特色。**深入挖掘乡镇自然禀赋和历史人文资源，突出地域特色，保护塑造乡村风貌，延续乡村历史文脉，完善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建设宜居宜业富有特色的城镇和乡村。

### 第三节 规划依据

#### 一、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年）；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2022年）；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年修订）；
6.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2021年修订）；
7. 《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促进法》（2021年）；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1年修订）；

- 9.《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修订）；
- 10.《河南省城乡规划条例》（2016年）；
- 11.《河南省土地管理条例》（2014年）。

## 二、政策文件

-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发〔2018〕1号）；
-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 3.《“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国发〔2021〕25号）；
- 4.《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八不准”的通知》；
- 5.《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保障农村村民住宅建设合理用地的通知》；
- 6.《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的通知〉》；
- 7.《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实施意见》；
- 8.《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
- 9.《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10.《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若干措施》；

11.《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发〔2021〕35号）；

12.《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落实耕地“进出平衡”的实施意见》；

13.《三门峡市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三政办〔2021〕30号）；

14.湖滨区农村宅基地和村民自建住房管理办法(试行)。

### 三、技术标准

1.《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2023年11月）；

2.《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和指南》（试行）（2019年）；

3.《基本农田划定技术规程》(TD/T1032-2011);

4.《城镇开发边界划定指南》（试行）（2019年）；

5.《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指南》（2017年）；

6.《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2020年）；

7.《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技术规程》（征求意见稿）；

8.《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和处理技术标准》（GB/T51435-2021）；

9.《村庄整治技术标准》（GB/T50445-2019）；

10. 《矿山生态修复技术规范》（报批稿）；
11. 《国土空间综合防灾规划编制规程》；
12. 《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制图规范（试行）》；
13. 《河南省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导则》（2024）；
14. 《河南省露天矿山综合治理和生态修复条例（送审稿）》；
15. 《河南省乡村建设用地规划控制指引（试行）》
16. 《湖滨区农村建房设计手册》。

#### 四、相关规划

1. 《三门峡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2. 《三门峡市城市总体规划（2013-2030年）》；
3. 《三门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4. 《三门峡市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概念规划》；
5. 《三门峡市湖滨区高庙乡总体规划（2010-2020年）》。

### 第四节 规划范围与期限

#### 一、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湖滨区高庙乡全域，国土空间总面积为 59.06 平方公里，包括大安村、小安村、穴子仓村、黄底村、羊虎山村、位家沟村、候村、王家岭村、李家坡村 9 个行政村。乡政府驻地面积为 68.32 公顷，高庙乡乡政府驻地位于大安村。

## 二、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1-2035 年；规划基期年为 2020 年，规划目标年为 2035 年，近期目标年为 2025 年。

## 第五节 强制性内容

正文中加下划线部分为强制性内容，是国土空间规划实施中不可突破的底线，必须严格执行。

## 第二章 开发保护现状与问题

### 第一节 自然地理本底特征

**地理位置：**高庙乡地处太行山脉，东南与陕州区王家后乡、张茅乡为邻，西接湖滨区会兴街道，北隔黄河与山西省运城市平陆县相望，乡政府驻地位于大安村，距湖滨区政府所在地 15 千米。

**地质地貌：**高庙乡位于河南省三门峡市湖滨区东北部，地处太行山脉，地势东南高、西北低，山岭起伏，沟壑纵横，有“七山十沟”之称。境内最低点海拔 276.3 米，最高点海拔 923.5 米，平均海拔高度为 599.6 米。

**气候气象：**属温带季风气候，其特点是四季分明，夏季高温多雨，冬季寒冷干燥，最高气温在 7 月可达 38°C，最低气温在 1 月为 -11.2°C，年平均气温为 13.9°C，年平均降水量为 544 毫米。

**土壤水文：**土壤有坡黄土、红黄土、灰石土、褐土性土。境内河道属黄河流域，主要河道黄河过境，从会兴流经境内大安村至三门峡大坝东，长 6 千米，流域面积 60 平方千米，年均流量 22 立方米/秒。

### 第二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

区位优势显著，交通便捷顺畅。高庙乡位于西安、郑州

“一小时都市圈”的中心位置，是黄河流域战略的中段-郑洛西高质量发展合作带的一环，处于湖滨区沿黄生态文旅示范带的东端起点，是湖滨区沿黄高质量发展带的门户。高庙乡位于黄河金三角陇海铁路发展轴上，王大路在乡域北部横穿而过，S312 西通磁钟乡向东横穿位家沟村、羊虎山村、黄底村、王家岭村与渑池县相接壤。

**生态功能突出，动植物资源丰富。**高庙乡北侧紧邻黄河，且分布有 4A 级景区三门峡黄河大坝。三门峡被中国野生动物保护协会命名为“中国大天鹅之乡”，被誉为“天鹅之城”，生态本底良好，黄河三门峡库区栖息越冬鸟类日益增多。

**用地分布特点鲜明，农业用地占据主导。**根据 2020 年变更调查成果统计，高庙乡用地现状以农用地为主，面积 4827.32 公顷，占总面积的 81.73%。

**产业发展基础完备良好，农业发展方向优质高效。**全域建成花椒林下兼作药材百亩实验方 5 个，栽种丹参、柴胡等广谱性药材 1152 亩；羊虎山村建成石磨面粉加工厂，年深加工优质小麦 100 万斤；现有占地 200 亩的高效农业产业园、130 个日光双拱大棚。

**文化底蕴深厚，旅游资源丰富。**全域不可移动文物资源主要有黄底金墓、候村窑址、洪岩寺、三门峡大坝、宁氏旧宅、唐洼娘娘庙、七里沟洪水遗迹、宁家窝宁氏祠堂、唐洼遗址、宁家窝皇清舜王庙、候村老君庙、后地宁氏祖宅、黄底郭氏旧宅、黄底牛王庙、羊虎山清代古井、穴子仓马王庙、

穴子仓春秋楼、大安戏台、大安龙王庙、大安苏联专家旧居；非物质文化遗产有树叶画制作技艺、锣鼓（牛抵头）、候村瓷窑烧制技艺、手工簪帚草编技艺；乡域北侧紧邻黄河，有国家4A级景区“三门峡黄河大坝景区”，生态宜人，环境优美。

### 第三节 评估分析

高庙乡除乡域北部河南黄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位于生态保护极重要区外，其余处于生态保护重要区内。高庙乡不适宜耕种面积约占乡域的61.20%，其中大安村、小安村、位家沟村、李家坡村占比较高，农业生产一般适宜区约占乡域的35.36%，其中黄底村、候村分布面积较大，农业生产适宜区所占比例较小，主要分布在乡域东南部，黄底村村域内分布较多。高庙乡大部分区域位于城镇建设适宜区范围内，占乡域总面积的64.05%，城镇建设不适宜区主要分布在乡域北部，占乡域总面积的32.39%。

结合《三门峡市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及规划实施评估与未来风险评估报告》相关成果，分析现状存在问题主要包括生态优先与资源型产业占主导的经济发展格局不匹配，耕地保护任务同较低的耕地质量和资源环境承载力矛盾突出，城市发展的新动能依旧不足，国土空间开发利用不集约、不紧凑、不充分问题明显，城市安全和生态环境变化将面临高

风险。高庙乡未来发展所面临的风险主要有自然灾害风险、人口变化风险、产业转型风险等。

#### 第四节 存在问题

耕地后备资源分布零散，质量有待提高。根据三门峡市农业用地分等定级评价结果，市域3-6等农业用地占比高达67%以上，耕地质量有待提高。耕地“非农化”、“非粮化”问题依然存在，境内可供开发利用的耕地后备资源分布零散，开发难度较大；农户使用农药化肥导致耕地土壤肥力退化，有机质含量不足。

产业结构有待优化，特色主导产业仍需加强。现状一产以花椒、小麦、中药材种植为核心，易受降水、气温等外部因素影响，农户收入不稳定，经济效益较低。二产建设储存加工、畜牧养殖等多种产业类型，现有企业规模小，现状缺少对产业培育、企业孵化设施和资金政策的支撑，围绕农产品种植、加工、批发销售的产业链也尚未形成。三产围绕沿黄文化、红色文化的文旅融合产业布局仍处于起步阶段。一二三产之间缺乏互动，尚未发挥地域特色、农产品品牌化等效应，文化产业引擎作用相对较弱。

设施数量满足需求，服务品质有待提升。高庙乡现有一所综合学校，涵盖幼儿园、小学、初中，位于乡政府所在地；现有一所综合卫生院，建筑面积1300平方米，各行政村配有村卫生室，能够满足日常就医需求。文体活动设施、商业

服务设施及养老设施存在缺口，各行政村设有文化活动室和健身广场，但缺少健身器材，使用效率较低，村庄内部商业设施主要以私人小卖部为主，商品单一，数量有限，养老设施位于乡政府驻地，但因传统观念原因，多数老人更倾向于自家养老的方式，设施服务效率较低。全域生活用水，电力电信设施均满足基本需求，村民生活污水排放及垃圾处理仍需完善。

文化资源利用水平不高，旅游业发展进程缓慢。高庙乡历史文化资源丰富、特色鲜明，地理区位优势明显，乡域内分布三门峡大坝景区、大禹公园、洪岩寺、唐凹娘娘庙、中流砥柱石等旅游景点，周边有天鹅湖国家城市湿地公园、湖滨区黄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三门峡水上乐园等旅游景点。但目前旅游服务水平较低，基础设施滞后，景区交通设施、食宿接待、游玩购物等设施缺乏，未能充分发挥其资源优势。

## 第五节 面临形势

筑牢生态安全底线，推动沿黄生态廊道建设。高庙乡作为黄河水系重要流经地，必须充分认识所处地理环境和战略位置在黄河流域中的地位和责任担当，切实做好生物多样性和水源涵养保护、水土流失保持等工作，持续推进国土绿化和生态保护修复，积极开展沿黄湿地保护、湿地恢复和湿地建设，保障黄河长治久安，推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保护、

传承、弘扬黄河文化。

国家持续推进乡村振兴，为乡村发展催生了新契机。高庙乡应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展战略，以现代农业为抓手，推动农业和农产品加工转型升级，集约布局农产品基地，培育发展“粮果菜畜”产业集群，推进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促进农业产业链延伸，推动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实现农业生产现代化。依据村庄发展实际，合理引导村庄分类发展，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提升基本公共服务能力，扎实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 第三章 发展定位与目标

### 第一节 发展定位

区域层面：将高庙乡定义为黄河中游的生态重点区、黄河中游主题旅游体验点，充分利用自然资源特点，以发展旅游和农业为核心路径，充分发挥高庙乡生态旅游价值和生态农业价值。

城区层面：将高庙乡定义为三门峡市的城郊生态休闲活力区、三门峡市风光储一体化示范地，主要满足城区、区域等层面文化旅游、乡村旅游需求；将风电、太阳能发电与储能技术相结合，实现储能系统平衡供需。通过智能调度系统综合利用不同能源的互补性，提升能源供应稳定性。

### 第二节 规划目标

#### 一、总体目标

根据高庙乡自然禀赋条件、文化特点及发展机遇，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沿黄文旅特色乡为愿景，将高庙乡建设成为黄河文化新载体、黄河旅游新样板、乡村振兴新典范。

至 2025 年，形成与功能定位相适应的全域空间格局，生态环境得到有效改善；人居环境明显提高，基础设施支撑体系基本构建；基本构建绿色可持续发展的产业发展体系。

至 2035 年，全面实现城乡融合发展，建成特色产业发  
展强镇。美丽乡村建设成效凸显，城乡居民收入显著增加，  
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格局基本打造，韧性十足的空间发展  
支撑体系基本形成。

## 二、综合指标

规划从空间底线、空间结构与效率、空间品质三大方面  
提出 17 项指标。规划指标表详见附表 1。

## 三、人口规模预测

本次规划通过综合增长率法对人口进行预测。

得出规划期内户籍人口规模：

2025 年全域户籍人口规模为 12160 人。

2035 年全域户籍人口规模为 12039 人。

规划期内常住人口规模：

2025 年全域常住人口规模为 4675 人。

2035 年全域常住人口规模为 4628 人。

## 第三节 发展路径

生态保护方面：采取“黄河明珠”策略，坚持“绿水青山”  
向“金山银山”转化，坚持绿色发展、生态富民、科学跨越。

高质量发展方面：采取“小乡大城”策略，坚持景城一体  
化打造，引导乡村振兴与高质量发展，积极融入区域文旅产  
业发展。

## 第四章 底线约束

### 第一节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严格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  
高庙乡全域耕地保护目标为 1514.77 公顷（2.27 万亩），占  
国土空间总面积的比为 25.65%，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面积  
1418.69 公顷（2.13 万亩），占国土空间总面积的比为 24.02%；  
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面积 1442.58 公顷（2.16 万亩）。  
高庙乡永久基本农田各村域均有分布，在北部及西侧分布较零散，集中连片程度较低，在南部及东部区域连片程度较高。

**耕地管控要求。**严格控制非农业建设占用耕地。按照不占或少占耕地、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原则，强化对城乡各类建设占用耕地的控制和引导。通过严格的供地政策，制定项目用地控制指标、严格市场准入条件等措施，从源头上减少非农业建设对耕地的占用，加强建设项目选址和用地的评价和论证，建设项目选址必须把减少占用耕地作为比选的重要因素。

切实执行耕地占补平衡制度。严格落实“先补后占”、“占优补优、占水田补水田”要求，优先开垦本行政区域内耕地后备资源，积极开展土地综合整治，增加耕地面积，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坚持绿色发展理念，转变补充耕地方式，严格控

制成片未利用地开发，因地制宜，合理确定土地整治重点区域，明确新增耕地和产能来源。因非农建设占用耕地数量较大，无法在行政范围内实现占补平衡的，通过购买耕地储备指标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控要求。**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政策、相关规定，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确保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减少、质量不降低、布局稳定，任何单位、个人不得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严禁新增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

## 第二节 城镇开发边界

落实上位规划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28.65 公顷，占高庙乡国土总面积的 0.49%。主要分布在大安村、小安村、穴子仓村、候村。

**管控要求。**城镇开发边界内建设，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并加强与水体保护线、绿地系统线、基础设施建设控制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等控制线的协同管控；在不突破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规模的前提下，城镇建设用地布局可在城镇弹性发展区范围内进行调整，同时相应核减城镇集

中建设区用地规模。调整方案由上级审批同意后，及时纳入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监测评估预警管理系统实施动态监管；特别用途区原则上禁止任何城镇集中建设行为，实施建设用地总量控制，不得新增城镇建设用地。根据实际功能分区，在规划中明确用途管制方式。

城镇开发边界以及特别用途区原则上不得调整。因国家重大战略调整、国家重大项目建设、行政区划调整等确需调整的，按国土空间规划的调整程序进行。调整内容要及时纳入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监测评估预警管理系统实施动态监管。规划实施中因地形差异、用地勘界、产权范围界定、比例尺衔接等情况需要局部勘误的，不视为边界调整。局部勘误由上级主管部门认定，并实时纳入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监测评估预警管理系统实施动态监管。

### 第三节 生态保护红线

落实上位规划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高庙乡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508.59 公顷，占国土空间总面积的 8.61%，类型为河南黄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主要分布在乡域北部的大安村、小安村、李家坡村区域。

**管控要求。**按照生态保护红线要求进行严格管控。生态保护区内的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禁止改变用途。生态保护区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外，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

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包括科学的研究和科普宣教、防灾减灾救灾、地质调查与矿产资源勘查开采、军事国防、疫情防控、考古和文物保护、古生物化石调查发掘、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且无法避让的线性基础设施、通讯和防洪、供水设施建设等。对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内的居民点和现状开发建设活动，建立限期退出机制和生态补偿机制，合理引导生态保护红线内的人口和建设活动有序转移。

#### 第四节 村庄建设边界划定

科学划定村庄建设边界，至 2035 年，严格控制村庄建设用地总规模不超过 450.18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7.62%。

**划定要求：**村庄建设边界划定需遵循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指导，确保与总体规划相协调；村庄建设边界应满足村庄生产生活需要，包括现状建设用地和规划期内所需的宅基地、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基础设施用地等；划定过程中需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底线约束区域；村庄建设边界的划定应基于科学的调研和分析，确保其科学性、精准性和适用性，能够适应村庄发展的不确定性。

**管控要求。**村庄建设应遵循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划、指导性文件等规定，经村民代表会议或村委会同意后方可实施；村庄建设边界准入农村宅基地、农村基础设施、

公益事业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用地、农产品加工仓储、电子商务、农家乐、民宿、创意办公、休闲农业、乡村旅游配套设施等农村生产、生活相关的用途；原则上禁止大型工业园区、大型商业商务酒店开发等大规模城镇建设用途；禁止在村庄边界范围内进行违法、违规建设；尾矿库下游一公里内不得新增村庄建设用地；宅基地建设应依据湖滨区农村宅基地和村民自建住房管理办法（试行），新增户均宅基地标准不超过 167 平方米/户。

## 第五节 历史文化保护线

重点保护湖滨区高庙乡不可移动文物中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15 处，为唐洼娘娘庙、七里沟洪水遗迹、宁家窝宁氏祠堂、唐洼遗址、宁家窝皇清舜王庙、侯村老君庙、后地宁氏祖宅、黄底郭氏旧宅、黄底牛王庙、羊虎山清代古井、穴子仓马王庙、穴子仓春秋楼、大安戏台、大安龙王庙、大安苏联专家旧居；重点保护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5 处，分别为黄底金墓、侯村窑址、洪岩寺、三门峡大坝、宁氏旧宅。落实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历史文化保护线和管控要求。

除香山寺核历史文化保护线四至为香山寺围墙四周外扩 20 米范围，其余文物保护单位暂未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管控要求按后续划定的历史文化保护线进行管控。

**管控要求：**依据《文物保护法》、《文物保护条例》等

相关内容要求对高庙乡境内文物古迹进行保护。

保护范围管理规定：不得进行除保护、管理、展示、环境整治工程以外的其他建设工程。不得进行任何与保护措施无关的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因特殊情况需要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必须在充分保障文物安全的前提下履行报批手续。保护工程和展示工程应遵循不改变文物原状和最小干预的原则。展示设施及宣传标识的设计和安装位置等，应与整体环境风貌相协调。

建设控制地带管理规定：随着考古工作的进展，一经发现新的重要相关遗存，应及时调整保护范围，确保新发现文物的安全。不得进行任何有损遗址整体环境和历史风貌的建设活动。新建项目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报批程序。不得进行挖坑取土、新建坟墓等破坏或改变地形地貌的活动。

结合实际情况，加强一般可移动文物精细化管理制度建设。市文物局对可移动文物的保存状况、安全隐患进行深入调查，实施动态管理，以保障可移动文物的安全，推进可移动文物的维护和修缮。

## 第六节 洪涝风险控制线

规划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河道管理控制线。有堤防的河道，其管理范围为两岸堤防之间的水域、沙洲、滩地、行洪

区，两岸堤防及护堤地。无堤防的河道，其管理范围根据历史最高洪水位或设计洪水位确定。

管控要求：严格水域管理保护，确保水域面积只增不减；禁止在河道内圈渔池、建房屋及办企业等占用河道行为；禁止在河道管理范围倾倒、堆放各种垃圾或废弃物；不得擅自向河道排放污水；禁止向河道排放淤泥；不得擅自在河道管理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各类临河、跨河、穿河建设项目，确需建造的应先经河道主管机构审查同意。

## 第五章 国土空间布局优化

### 第一节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规划形成“一核、两带、双轴、四区、多点”的全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核：以乡政府驻地所在区域形成的综合服务核心；

两带：沿黄高质量发展带、S312智慧农业发展带；

双轴：东西向产业发展轴及南北向产业振兴轴；

四区：以大禹文化、红色文化为主题，大安村、穴子仓村为承载体形成的文化旅游发展片区；以李家坡村为主形成的绿色生态休闲区，借助优越的地理区位及良好的生态环境，发展生态体验、娱乐休闲等为主题的乡村旅游；以小安村、位家沟村、羊虎山村为主，利用村域历史文化资源、乡风民俗文化形成的乡风民俗体验区；以候村、王家岭村、黄底村农业资源为发展优势，形成智慧农业示范区。

多点：以大安村、小安村、穴子仓村、黄底村、候村、王家岭村、李家坡村、羊虎山村、位家沟村村委会为中心形成的多个居民点。

### 第二节 规划分区

基于农业、生态、城镇三类空间功能，协调开发和保护的关系，将高庙乡国土空间划分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

农田保护区、乡村发展区、城镇发展区五类国土空间规划分区。综合考虑空间管制要求，加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

## 一、生态保护区

生态保护区为高庙乡生态保护红线范围，面积为 508.59 公顷，占国土空间总面积的 8.61%，主要分布在乡域北部的大安村、小安村、李家坡村区域。

**管控措施。**该区域严格依据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办法管控。严禁擅自占用生态保护红线，严禁随意改变用途，确保生态保护红线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采取“名录管理+约束指标”相结合的方式细化管理，生态保护红线内，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自然保护地按照相应管理办法进行管理，零星的原住民在不扩大现有建设用地和耕地规模前提下，修缮生产生活设施，保留生活必需的少量种植，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 二、生态控制区

生态控制区主要为生态保护红线外需要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自然区域，将具有重要生态功能优先开展退耕还林的土地纳入生态控制区管控，面积为 282.78 公顷，占国土空间总面积的 4.79%。

**管控措施。**生态控制区以生态保护与修复为主。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生态系统且符合空间准入、强度控制和风貌管控要求的前提下，可进行适度的开发利用和结构布局

调整。生态控制区内原有的各种不符合生态保护要求、防洪安全的生产、开发活动应当逐步退出，并进行生态修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生态控制区内特定区域的建设活动有更严格规定的，从其规定该区内实施“名录管理+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相结合的管理制度，区内土地使用应符合经批准的相关规划。限制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

### 三、农田保护区

农田保护区为高庙乡永久基本农田范围，面积为 1418.69 公顷，占全城总面积的 24.02%。

**管控措施。**该区内土地主要用作永久基本农田和直接为永久基本农田服务的农田道路、水利、农田防护林及其他农业设施用地任何单位、个人不得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

### 四、城镇发展区

城镇发展区均为集中建设区，是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是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可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高庙乡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28.65 公顷，占高庙乡国土总面积的 0.49%。其中居住生活区面积为 0.05 公顷，综合服务区面积为 0.99 公顷，商业商务区面积为 11.39 公顷，工业

发展区面积为 0.44 公顷，绿地休闲区面积为 8.23 公顷，交通枢纽区面积为 0.43 公顷，战略预留区面积为 7.12 公顷。

城镇集中建设区内应编制详细规划，采用“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方式进行管理，强化对城镇建设用地总量与强度的刚性约束，实施规划用途管制与开发许可制度。同时，加强与水体保护线、绿地系统线、基础设施建设控制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的协同管控，通过划定“四线”及其管理办法实现对城镇核心要素的控制。

## 五、乡村发展区

规划乡村发展区面积为 3667.39 公顷，占国土空间总面积的 62.09%。该区是农田保护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乡村发展区包括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和村庄建设区三个二级分区，其中，一般农业区面积为 1027.85 公顷，林业发展区面积为 2095.13 公顷，村庄建设区面积为 544.42 公顷。

### 1.一般农业区管控

一般农业区的土地主要用于农业生产及配套设施建设，不得擅自转变用途。允许区内保留农业建筑用地、水利设施用地、交通用地、水源地、古迹保存用地、水产养殖用地、特定生态用地。严格控制区内的农地转为建设用地，不得随意占用或荒芜农用地。严格保护该区域内的耕地，不得减少耕地面积，引导发展高效农业和休闲观光农业。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国防等重点建设项目无法避开农业用地区内耕

地的，需经法定程序报批。

## 2.林业发展区管控

鼓励依据国土空间规划及其他相关规划，实施生态修复工程，提升生态环境质量。严格限制农业开发占用林业发展区，在不涉及林地、水域和天然牧草地，并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其他相关规划的前提下，经评估有利于提升生态功能的，可开展土地整治新增耕地。林业发展区内的经济林地鼓励推行集约经营、农林复合经营，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合理安排各类生产活动，最大限度地挖掘林地生产力。

## 3.村庄建设区管控

村庄建设区内允许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及其配套设施建设，以及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而进行的村庄建设与整治；严禁集中连片的城镇开发建设。在充分进行可行性、必要性研究的基础上，在不影响安全、不破坏功能的前提下，允许建设区域性基础设施廊道并应做好相应的补偿措施。

# 第三节 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

## 1.耕地

规划期内，耕地面积由 2020 年的 1512.60 公顷调整到 2035 年的 1579.5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比重由 2020 年的 25.61% 调整到 2035 年的 26.74%。耕地净增加 66.98 公顷，主要源于工程恢复地与即可恢复地复垦及对少量废弃矿山的复耕。

## 2.园地

规划期内,园地面积由 2020 年的 286.17 公顷调整到 2035 年的 215.81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比重由 2020 年的 4.85% 调整到 2035 年的 3.65%。园地净减少 70.36 公顷, 主要由于将部分园地作为耕地后备资源进行补充。

## 3.林地

规划期内, 林地面积由 2020 年的 2417.98 公顷调整到 2035 年的 2528.88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比重由 2020 年的 40.94% 调整到 2035 年的 42.82%。林地增加 110.90 公顷, 主要由于对境内废旧矿山实施复绿所得。

## 4.草地

规划期内, 草地面积由 2020 年的 272.93 公顷调整到 2035 年的 328.94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比重由 2020 年的 4.62% 调整到 2035 年的 5.57%。草地增加 56.01 公顷, 主要由于对境内废旧矿山实施复绿所得。

## 5.湿地

乡域湿地资源主要为分布在黄河沿线的内陆滩涂, 规划期内, 湿地面积由 2020 年的 103.62 公顷调整到 2035 年的 103.34 公顷, 面积减少 0.28 公顷, 主要由于李家坡村东北部沿黄公路修建占用。

## 6.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规划期内,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面积由 2020 年的 72.21 公顷调整到 2035 年的 79.52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比重由 2020

年的 1.22% 调整到 2035 年的 1.35%。农业设施数量增加 7.31 公顷，主要源于畜禽养殖设施数量的增加。

### 7. 城镇建设用地

规划期内，城镇建设用地主要为高庙乡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的用地，面积为 28.65 公顷，占高庙乡国土总面积的 0.49%，主要分布在小安村、大安村、穴子仓村、候村。

### 8. 村庄用地

至 2035 年，村庄建设用地总面积为 450.1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比重为 7.63%。其中规划村庄留白用地 1.91 公顷，主要用于村庄产业发展、村庄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及满足未来发展需求等用途。

### 9.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规划期内，区域基础设施用地由 2020 年的 71.13 公顷调整到 2035 年的 78.06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比重由 2020 年的 1.20% 调整到 2035 年的 1.32%。区域基础设施用地增加 6.93 公顷，主要由于乡域北部沿黄公路（S244）拓宽所得。

### 10. 其他建设用地

规划期内，大安村村域范围内角古东商业街、干部学院、博物馆、高庙乡中医院、儿童乐园等重点项目坐落于村庄建设边界外，因其土地权属性质属于国有土地所有权，故此次规划中实施落位，将其面积汇总至其他建设用地范围类。至 2035 年，其他建设用地总面积为 29.91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0.51%，减少幅度最明显的用地为采矿用地。

## 11. 陆地水域

陆地水域面积由 2020 年的 217.39 公顷调整为 2035 年的 216.67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比重为 3.67%，主要由于坑塘水面面积的缩减。

## 12. 其他土地

其他土地面积由 2020 年的 276.67 公顷调整为 2035 年的 266.56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比重为 4.51%，他土地主要为裸岩石砾地。

## 第六章 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确保耕地数量。**严格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耕地保护目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等约束性指标要求。坚决抵制耕地“非农化”，确保耕地面积不减少；严禁超标准占用耕地建设绿色通道；严格执行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补偿制度。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确保可长期稳定利用耕地总量保持稳定。到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1514.77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不低于 1418.69 公顷。通过工程恢复补充耕地 77.12 公顷，零散分布于各个村庄。

**提高耕地质量。**全面推进“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实施，持续推进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深入实施中低产田地改造，达到“专业化规划，标准化设计，区域化布局、高标准建设”的中低产田地改造建设要求。

**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规划在永久基本农田之外可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中，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规划期间通过土地整治，推动零星耕地整合归并，提高耕地质量等别，达到基本农田划定标准，可根据需要作为能源、交通、水利等国家重点建设项目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补充。

**保护耕地生态。**加强对“田、沟、路、林、渠”等耕地生

态系统整体协调，改善耕地生态环境，防止耕地污染和水土流失等退化现象发生，增强耕地生态系统抗逆性和缓冲性；鼓励村民参与耕地生态保护，提高村民对耕地生态的重视和保护意识，进而提高耕地的生态价值。

**强化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强化永久基本农田管护措施，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责任；完善耕地流转制度，鼓励农民依法有序流转土地，确保永久基本农田的稳定性和连续性；改善农田水利配套，建成高产、稳产、旱涝保收的高标准农田。

**明确耕地后备资源布局。**结合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工作成果，在充分考虑全域农业空间布局与开发建设条件的前提下，将全域内与现状耕地相邻、具有便利耕作条件的其他草地作为耕地后备资源。明确高庙乡耕地后备资源面积 209.75 公顷，主要布局于小安村和李家村，其他村零散分布少量。

## 第二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实行建设用地总量控制。**依据社会经济发展需求和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合理布局建设用地。优先保障基础设施、民生工程、交通、水利以及重大产业等建设项目的用地需求。落实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加强城镇开发边界管控，严格控制城镇建设用地总规模。

至 2035 年，全域建设用地总规模不突破 586.80 公顷。

其中，城乡建设用地不突破 478.83 公顷（城镇用地不突破 28.65 公顷，乡村建设用地不突破 480.18）。

**积极盘活存量建设用地。**稳步推进城乡低效用地再开发，优化土地利用结构，提高节约集约用地水平。挖掘农村建设用地潜力。通过空心村治理、农村居民点布局优化、集体建设用地流转等多种措施，积极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推动建设用地在城镇和农村内部、城乡之间合理流动，建立并逐步完善农村宅基地退出机制，促进农村建设用地节约利用，本次规划盘活存量用地 5.34 公顷。

**提高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集约化程度。**有效管控建设用地无序扩张，有序推进低效用地再开发利用，促进空置、闲置等存量资源再利用。坚持严控增量、盘活存量、优化结构、提升效率，切实提高城镇建设用地集约化程度。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调整优化乡政府驻地居住、商业、公服、基础设施、绿地等用地的比例，促进用地结构调整。

**推进农村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按照城乡统筹发展要求，规范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理，统筹农民住宅建设、产业发展、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各类建设用地，有序开展农村宅基地、工矿废弃地以及其他低效闲置建设用地整理。优化农村建设用地布局结构，提升农村建设用地使用效益和集约化水平，支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融合发展用地。结合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和宅基地制度改革，推进农村建设用地节

约集约利用。

###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严控水资源利用上限。**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的原则，强化水资源承载能力刚性约束，实行用水总量和用水强度双控制。

**加强河湖资源保护。**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强化目标考核和责任追究制，落实水资源保护利用措施，划定河湖保护红线，保证河流两侧绿化控制带贯通，控制带内原则上禁止除水利工程、消防等市政交通基础设施以外的建设行为，并不得影响河道安全和生态环境保护。至2035年，陆地水域面积不少于216.67公顷。加强河湖水面资源管控，保护自然水域、坑塘等蓝色空间，坚持保护与防治相结合，加强水域岸线生态空间管控，严禁非法侵占河道、水库等。

**提高供水保障能力。**完善供水管网配套设施，提升供水能力，保障村庄生产、生活和生态用水需求。

**提高水资源利用水平。**优化用水结构，按照工农业用水负增长、生活用水控制增长、生态用水适度增长的原则，加强节水管控，提高水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和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形成与社会、经济发展相匹配的用水结构。强化水资源监测体系建设，建立水质保护与排污总量控制实时监控管理系统，加强水功能区的水质监测和入河排污口污染物监测，优化监测布局，完善预警体系。加强工业用水、生活取水、

农业用水的监测能力，提升用水效率。

#### 第四节 林草资源保护与利用

**加强林草资源保护。**建设完善的林草资源保护体系，严格落实天然林、生态公益林、商品林等基本林地集中保护区退耕还林还草范围，制定林地、草地用途管制措施，强化林地、草地利用监督管理。规划至2035年，林地面积不低于2528.88公顷，其中，公益林面积不低于1906.58公顷。

**促进林业综合开发。**以保护为前提，发展经济林采摘、生态观光旅游等休闲观光林业，充分发挥林地经济功能，有序推进“林采、林果、林药、林养、林游”的组合发展。积极探索林业碳汇交易，以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和森林培育为手段，提高林业资源总量，培育碳汇经济。

#### 第五节 湿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加强湿地保护与生态恢复。**以黄河沿线生态环境为保护重点，建立湿地保护区网络，加强湿地生态系统的保护和修复。强化湿地管理，严格控制建设项目占用湿地，保持湿地保有量总体稳定、湿地生态质量和生态服务功能不降低。鼓励依法依规开展符合湿地保护要求的生态旅游、生态农业、生态教育和自然体验等活动。积极推进乡域内河道滩涂湿地恢复和工程治理，重点修复黄河湿地生态功能和生态景观。

## 第六节 矿产资源保护与利用

**提高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率水平。**规划保留矿山2处，面积为3.70公顷，位于李家坡村。禁止开采可耕地的砖瓦用粘土，不得新设采矿权，推进矿产资源储备勘查高质量发展。

**加大矿区生态保护修复力度。**推动矿产资源综合利用过程中做好矿山开采引发地质灾害、破坏土地资源和地下含水层；尾矿废渣的不合理堆放占压土地资源，引发泥石流等灾害的预防工作。其保护与治理的主要任务有应急排险除危、土地复垦、排渣绿化和水土保持。

加快落实重点区域突出地质环境问题治理，全面开展对矿产资源开采形成的岩质边坡及植被破坏、乱堆乱放固体废弃物、采矿活动引发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工作。对新建和生产区域，坚持“谁破坏、谁复垦”依法落实业主土地复垦责任，促进开采造成破坏的土地得到全面复垦利用。减轻开采活动对环境的破坏和影响，“边生产边治理”减少固体废料排放及粉尘和噪音污染。露天开采区要推广分层剥离开采制度，剥离的土石方要分层存放、分层回填，以加快植被的恢复。

## 第七章 产业发展规划

### 第一节 产业发展方向

以花椒、药材、樱桃等特色产业为支撑，围绕特色小城镇建设的目标，以农产品加工园、农业基地建设、三门峡大坝景区、黄河砥柱景区为抓手，以产业结构调整为主线，提高产业创新能力，加快优化提升花椒、药材、樱桃等农产品传统种植业，做大做强现代养殖业，发展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做优做强乡村旅游业，促进现代农业、农产品加工、旅游业融合发展，形成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良性互动的产业格局。

### 第二节 产业发展策略

#### 一、产业结构策略

高庙乡产业发展主要以从四方面着手。以政府平台企业、村委会、开发企业通过合作平台公司进行招商引资，利用财政资金、乡村振兴专项债、土地出让收益、土地增减挂钩和流转、信贷资金等筹措方式，进行资金投入，再授权合作平台公司进行项目运营，结合互联网进行线上、线下宣传，通过企业盈利、农名创收、政府税收等收入反哺政府财政投入，形成高庙乡产业结构良性循环。

依托高庙乡山水林田草等自然资源条件、文化底蕴及发

展机遇，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要求，以发展沿黄文旅为愿景，深度融合历史文化与现代元素，构建黄河文化新载体，全方位展示黄河文化的博大精深。

以生态保护为前提，打造集观光、体验、休闲于一体的黄河旅游新样板，以黄河沿岸自然风光与人文景观为核心，建设高品质旅游景区与配套设施，塑造极具影响力的黄河沿岸旅游景点，重点打造以高庙游客服务中心、博物馆、角古东商业街为核心的服务设施，以滑雪场、矿山森林公园为核心的休闲游乐项目，为游客带来全新旅游体验。

立足村庄特色资源，构建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的发展格局，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与乡村旅游，积极引入先进的农业科技，推动农业生产智能化、标准化，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和农产品质量，搭建电商平台，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带动农民增收致富，优化乡村治理体系，提升乡村治理能力，打造乡村振兴新典范。

## 二、第一产业发展策略

1.发展路径：智能化、品牌化。以科技、智能为支撑，发展特色农产品，打造三门峡湖滨区智慧农业示范区，建立高庙乡农业IP。

### 2.产业体系：

重点发展高庙乡花椒、烟叶、中药材、猕猴桃、樱桃等特色种植产业，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着力建设一批特色农业种植产业园区。加大对小麦、玉米、红薯、葡萄、苹果等

传统农作物种植的资金投入，结合高庙乡农业研究院高新技术，发展新型特色农业种植，提升高庙乡高效智慧农业产能。

同时，发展“农业+”产业模式，利用高庙乡农业发展优势，形成农旅观光、农旅体验、农业电商、互联网推广等一系列品牌化农业 IP，打造一批围绕农业发展形成的产业集群。

### 三、第二产业发展策略

1.发展路径：低碳化、规模化。以第一产业为基础，建设高庙乡农产品加工产业链；建设风光储一体化示范地，实现储能系统平衡供需。

#### 2.产业体系：

大力建设高庙乡农产品初深加工基地，将现状传统农产品加工厂进行升级改造，鼓励发展特色农产品加工业，将大安村、小安村、黄底村等现状第二产业整合，产业集中发展，形成小型农业综合产业园，发挥规模效应，有利于提高效率，资源共享，也有利于统一管理。

做大做强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生物能源等新能源产业。风电和光伏作为辅助性电源，储能系统平衡供需。区域实施风光储一体化项目，通过智能调度系统综合利用不同能源的互补性，提升能源供应稳定性。

### 四、第三产业发展策略

1.发展路径：特色化、品牌化。以自然资源、文化资源、人力资源为基础，融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区旅游产业体系，打造区域特色居住、餐饮、休闲观光服务区。

## 2. 产业体系：

充分利用高庙乡良好的生态本底，发展生态度假、医养健康、康养社区等健康养老服务项目，打造休闲健康慢生活产业链。

发展全域文旅产业，形成沿黄河高质量发展生态文旅空间，依托三门峡大坝景区、黄河砥柱景区、滑雪场等打造旅游观光景观带、农业示范带以及设计、摄影、写生等为主题的文化创意体验游，并加强与周边景点的联动，努力成为豫晋陕黄河金三角乡村旅游产业带上的重要节点。

## 第三节 产业空间布局

积极引导村庄集中布局，提高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规模经济效益。结合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要求，挖掘存量建设用地潜力，用于村庄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发展。本次规划基于村庄发展实际，以项目建设为指引，划定村庄建设边界范围，强化用地落实管控，优化产业空间布局。规划至 2035 年，全域产业用地面积为 73.52 公顷，占村庄建设用地 16.06%（以 2020 年国土空间调查成果中 203 规模为基数），满足将不少于 10% 的建设用地规划为产业用地的相关要求。

规划形成“两带两区一环多点”的产业空间布局。

“两带”：结合湖大观光小火车线路，串联沿线景点，依托高质量发展路径，形成种类齐全的沿黄生态文旅产业带；

依托高庙乡南部候村、王家岭村、黄底村、位家沟村连片农田，结合数字农业研究院，通过新型农业种植养殖技术，推动智慧农业发展，形成智慧农业产业发展带。

“两区”：以小安村花椒、奶牛，穴子仓村中药材种植基地和李家坡村葡萄、苹果、桃子等特色种植、养殖产业为主要产业，形成精品农业产业区；以黄底村猪羊牛养殖、王家岭村生态牧场、候村小米种植基地等为主要产业，形成智慧农业产业区。

“一环”：连接高庙乡各村文旅旅游产业道路的全域旅游产业环线。

“多点”：以各行政村为单位，推动村庄产业集聚发展，形成规模效应，促成片区联动发展，建成高庙乡“点—线—面”三级产业空间格局。

## 第八章 村庄分类布局

### 第一节 村庄分类

依据村庄发展情况，结合湖滨区村庄布局规划，对高庙乡村庄类型划分为 5 大类：其中大安村为城郊融合类村庄；黄底村、小安村为集聚提升类村庄；位家沟村、穴子仓村为特色保护类村庄；候村、王家岭村、羊虎山村为整治改善类村庄；李家坡村为搬迁撤并类村庄。

#### 一、城郊融合类村庄

城郊融合类村庄共计 1 个，为乡域北部的大安村，村庄部分建设用地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乡政府驻地也落地于此处，村庄建设按照基础设施城镇化、居住管理社区化、生活方式市民化的方式推进建设。

**规划策略：**依据《河南省村庄规划编制和实施规定》，结合大安村发展实际需求，优先编制村庄规划，逐步推进村庄的城镇化进程，以增减挂钩、减量提质为原则，针对外村搬迁住户进行合理安置，做好近期村庄设施和环境的建设维护工作。

**村庄管控要求：**加快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在形态上保留乡村风貌，在治理上体现城市水平。逐步强化服务城镇发展、承接城镇功

能、满足消费需求能力。强化村庄空间差异性，建筑层数控制在3层，高度控制在12米，建筑色彩和材质突出与周边环境的融合。

## 二、集聚提升类村庄

集聚提升类村庄共计2个，分别为黄底村、小安村，位于乡域南部和西部。村庄配套设施相对齐全，区位优势较显著，交通便利，产业基础良好，具有辐射带动和服务周边村庄的潜力。

**规划策略：**结合村庄发展需求，重点提升村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服务能力和水平，延伸主导产业链条，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村庄管控要求：**科学确定村庄发展方向，在原有规模基础上有序推进改造提升。保护保留乡村风貌，建设宜居宜业的美丽村庄。鼓励发挥自身比较优势，强化主导产业支撑。强化村庄空间与区域环境协调性，建筑层数控制在3层，高度控制在12米，建筑色彩和材质突出与周边环境的融合。

## 三、特色保护类村庄

特色保护类村庄共计2个，分别为位家沟村、穴子仓村，位于乡域西南部和中部。加强位家沟村古柏和香山寺等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和利用，充分发挥穴子仓村地理区位优势，以大禹公园为主题推动特色景观旅游名村建设，在保护的基础上，结合乡村旅游资源，实现村庄特色传承发展。

**规划策略：**突出保护优先、活化利用，重点完善旅游配

套，提升服务产业水平，此次规划中编制“通则式”村庄规划，可在村庄规划中预留不超过5%的建设用地机动指标，用于村民居住、农村公共公益设施、乡村文旅设施及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等用地。

**村庄管控要求：**控制村庄的人口数量，改善村庄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居住环境。着重对村口、街巷空间、河道空间、院落空间、广场空间、祭祀仪式空间进行景观绿化设计，凸显村庄历史文化内涵。对于村庄特征性空间区域，强调形式简洁，突出个性。

#### 四、整治改善类村庄

整治改善类村庄共计3个，分别为侯村、王家岭村、羊虎山村。该类村庄基础设施相对落后，村容村貌需提升改善。规划在保持现状规模基础上，重点实施农村环境整治，村容村貌改善、村庄环境的整治和提升为主。

**规划策略：**该类村庄以存量挖潜为重点，编制“通则式”村庄规划，严格执行“一户一宅”政策，依据人口规模分级配置公共服务设施、水电环卫等基础设施。

**村庄管控要求：**合理利用村庄现有基础，集中紧凑进行整治改建，避免大拆大建，做到不填塘、不占田、不砍树。以改善村民生活居住环境为目的，以改路、改水、改厕、改厨为重点，注重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的配建，提高村民的生活居住质量。将村庄环境的美化和房屋的整饰有机地结合，做到新、旧村庄有机衔接，形成合理有序的空间环境。

## 五、搬迁撤并类村庄

搬迁撤并类村庄共计 1 个，为李家坡村，位于乡域东北部，结合村庄现状人口、用地规模、村民搬迁意愿，优先在大安村或集聚提升类村庄进行安置，该村不再单独编制村庄规划，日常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保持现状，综合性的服务需求通过相邻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予以满足。

## 第二节 城乡生活圈构建

从村民日常生活作息出发，以村民聚集点为依托，以老人和儿童可承受的步行 15-30 分钟距离为圈界，满足日常耕作、购物、幼儿教育、小学教育、中学教育、基础医疗和养老等基本生存型需求，服务半径约为 1000 米构建 15 分钟乡村生活圈，综合分析居民点聚集、交通区位等条件，大安村村域内共形成 2 个 15 分钟生活圈，依托乡政府驻地形成 1 个城镇生活圈、其他区域形成 1 个乡村生活圈；小安村、黄底村、候村、王家岭村、羊虎山村、位家沟村、穴子仓村各以行政办公场地形成 1 个 15 分钟乡村生活圈，重点满足日常耕作、文体活动、购物等基础生活需求。

配置要求：一般情况下，宜配置村卫生室、老年活动室、文化活动室、农家书屋、便民农家店、村务室等服务要素；改造提升农村寄递物流基础设施，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和农产品出村进城；完善通村组道路和入户道路建设，实施道路畅通工程；保障村庄应急通道畅通，提升乡村防灾能力。有

条件情况下，可配置村级幸福院、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村幼儿园、乡村小规模学校、红白喜事厅、特色民俗活动点、健身广场、金融电信服务点以及垃圾收集点、公共厕所、小型排污设施等服务要素；适当提高住房建设标准，改善村容村貌；加强村级客运站点、公交站点建设，完善乡村交通设施。

# 第九章 支撑保障体系

## 第一节 综合交通规划

### 一、构建全域路网结构

从区域连通、内部优化、农村道路设施完善等方面，构建外联内畅的综合交通体系，规划形成省道-县道-乡道-村道四级道路网体系。

——省道：即 S244 和 S312，是高庙乡主要对外交通道路。

——县道：即 X034，北接省道 S244，自北向南穿越三门峡大坝、穴子仓村、羊虎山村和黄底村，南与省道 S312 相连。道路红线宽度 12 米，路面为单幅路，双向两车道，是高庙乡南北交通动脉。

——乡道：即乡道 Y001、乡道 Y002、乡道 Y003，与省道 S244 和县道 X034 组成内部环线道路，连接高庙乡各行政村。

——村道：分为主要村道和次要村道。主要村道在现状基础上进行提质改造，规划道路红线宽度 6 米，双向两车道，路面均采用水泥材质连通各村的城镇村道路与农村道路。

### 二、完善全域路网骨架

新增游览专用道北与大安村相连，南部延伸至穴子仓

村、候村，用于串联熊猫馆、动物乐园、大禹公园、滑雪场等景点，满足游客观光游览交通功能。规划在穴子仓村围绕大禹公园增设自行车/摩托车赛道，可定期举办越野赛事，增加村庄活动趣味性和特点。

各行政村保留现状公共交通停靠点，混合利用村委会广场或公园绿地建设停车场为满足未来交通需求，停车场结合公共服务建筑配建，并对外开放。

## 第二节 市政公用设施

### 一、给水工程

规划给水工程主要分为南北两大片区集中式供水体系。

北部片区接入城乡供水系统，是城乡连片集中式供水，供水水源来自自备水井，供水片区包括小安村、大安村和穴子仓村；南部片区是多村连片集中式供水，供水水源以羊虎山水厂为主，候村水库作为补给水源，供水片区包括羊虎山村、候村、位家沟村、黄底村和王家岭村。

结合高庙乡发展实际，确定近期规划年每人每日用水量为 120 升，远期规划年每人每日用水量为 140 升，估算近期年日需供水总量为 561.00 立方米/日，远期年日需供水总量为 647.92 立方米/日，规划期内平均日供水量 604.46 立方米/日。

### 二、排水工程

规划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改善排水渠道卫生条件，

清理建筑周边排水渠道中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对长期黑臭的渠道进行暗化，改善渠道卫生条件，恢复渠道排水能力。

污水工程：规划保留高庙乡乡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为 544.01 立方米/日，增设污水管网，处理大安村、小安村的农村生活污水。穴子仓村、羊虎山村、位家沟村、候村、黄底村、王家岭村、李家坡村生活污水采用分散式处理模式，在各村增加小型污水一体化处理设备。污水采用三级生化处理，处理后达到标准要求进行农田灌溉，路面清理等用途。规划近期（2025 年），乡域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0%，远期（2035 年）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

雨水工程：雨水采用重力流排放，充分结合地势、路网，集乡政府驻地域合理敷设雨水管网，划分排水区域，就近排入水体或河谷。村庄雨水系统根据地形，在主干路两侧、步行路一侧设置排水暗沟，最小坡度不小于 5‰，方便清理淤泥沙土，并设置住宅雨水搜集装置，有效收集雨水，用于农业种植、养殖，节约水资源。

### 三、电力工程

规划布局 35kV 电站 1 处，位于乡政府驻地南部。高庙乡风力发电站、光伏发电站产生电能统一由开关站接向区域 35kV 电力线。

镇域采用人均综合用电指标法，规划人均综合用电量取 0.5 千瓦/人，预测到 2035 年高庙乡常住人口规模 4628 人，则 2035 年镇域电力负荷为 2.31 兆瓦。

规划区内电力线为 10kV，电源由 35kV 变电站供给，配电线沿镇村道路架空敷设，采用架空方式。村庄内部变压器不再新增，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更换和维修。各村庄内的电力设施主要以更换超载的变压器，梳理村庄内的电力线路，增设路灯等为主，保障湖滨区各村庄的用电安全。

#### 四、通信工程

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基础信息网提速扩容，打造智能化、数字化、网络化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体系。以现状电信、移动和联通为信息汇接中心，配套光接入交换点，积极发展光环网、光交接、光接入，推进光网改造，完善光缆干线布局。推广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布局 5G 网络、物联网等通讯基础设施，到 2035 年，乡政府驻地实现 5G 网络连续覆盖。

根据通信业务量预测，规划在高庙乡乡政府驻地配置 1 座电信分局。新建局所规划初期容量不少于 1 万门；重点发展村庄设置电信代办点。移动通信交换局根据用户发展的实际需要进行扩容，增设 5G 基站站点，达到区域全覆盖。

#### 五、环卫工程

规划按照“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原则，加强垃圾源头分流减量，实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推动垃圾分类处理工程建设，健全固体废弃物收集、运输、处理、处置体系。根据《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 27-2012），人均日产垃圾量取 1.2 千克/（人·日），至规划期末高庙乡生活垃圾总量

约为 5.55 吨/日。至 2035 年，实现乡政府驻地垃圾收集处理率达到 100%。

规划期内充分利用已新建的垃圾转运站，位于乡政府驻地西南部，占地面积为 0.11 公顷，各村将垃圾收集至垃圾箱，由环卫公司将垃圾进行收集至该垃圾转运点，进行整理压缩后运至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理。到 2035 年，实现垃圾分类收集全覆盖，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100%，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40% 规划形成三级垃圾处理体系。规划保留各行政村现状公共厕所，合理安排维护清理人员。

## 六、邮政设施

规划保留现状邮政所，承担乡域各类邮件的分拣、封发、经转和发运。并依据《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2018），在乡政府驻地十五分钟生活圈内设置邮政服务网点；在各行政村依托村委会设置邮政服务网点，提供便民的邮件收寄、邮件寄存、邮政投递等服务，作为邮政服务网络的延伸。

## 七、供热工程

乡政府驻地规划采用集中供热的方式，规划供热管网采用二级热水系统。一级管网热媒为 120/70°C 高温热水，为闭式循环系统；二级管网热媒为 75/55°C 低温热水，为闭式循环系统。一级管网将 120/70°C 高温热水送到各小区换热站，通过水—水交换器，再换成 75/50°C 低温水经二级热网送到各用户。

农村地区采用太阳能、地热、生物质能、电力等分散供热方式采暖，离乡政府驻地较近或条件较好的村庄，逐步接入到市政供热系统中统一供热。

## 八、燃气工程

本次规划气源为天然气，以液化石油气为辅，形成天然气和液化石油气并存的局面。规划在大安村北部增设一座液化气储备站，方便周边村民进行换装，各行政村逐步减少燃煤制品的使用，规划末期液化石油气普及率达到 95%，基本杜绝燃煤制品的使用，规划至 2035 年，乡政府驻地天然气普及率达到 80%。

## 第三节 公共服务设施

### 一、行政服务设施

规划新建高庙乡乡政府办公用地，占地面积为 0.57 公顷，位于高庙乡政府驻地北部，沿黄公路沿线；新增大安村、位家沟村党群服务中心，占地面积为 0.46 公顷；规划保留小安村、黄底村、穴子仓村、候村、羊虎山村、王家岭村村委会，并对其进行提升改造。

### 二、教育设施

规划保留现状高庙乡中学、高庙乡小学、高庙乡幼儿园，占地面积为 1.92 公顷，位于乡政府西南侧，各行政村不再单独新增教育设施。

### 三、医疗卫生设施

规划新建高庙乡中医院，占地面积为 0.66 公顷，位于乡政府驻地南部。实施乡卫生院整体改造提升，增强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对现有业务用房翻新改造，增设病房卫生间、配电、呼叫及制氧系统和办公区域卫生间、配电及污水、垃圾处理等辅助设施，改造提升院区环境、建设支医及特岗周转宿舍，同步新建康养综合楼，全面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服务能力。

新建一处村卫生室，位于穴子仓村，建筑面积 100-200 平方米。补齐村卫生室设置短板弱项，提高基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改造现有公有标准化村卫生室，实施落后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确保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全覆盖，提升村级医疗服务水平。

启动公共活动区域医疗应急救援设施建设，保障医疗应急救援需求。补充完善大安小学、中学、砥柱社区、文化广场、博物馆、游客中心、景区、公园等人员密集且流动性大的公共活动区域基本医疗应急救援设施建设，设立应急救援点，提升积极应对突发事件医疗应急救援保障能力。

### 四、商业服务业设施

规划新建角古东商业街，满足乡政府驻地日常生活所需及旅游服务购物需求，保留各行政村便民超市，规划穴子仓村、候村、大安村旅游景点新增小型超市，满足生活及旅游服务。

## 五、文体服务设施

规划新增干部学院、博物馆、创意坊等文化设施，位于乡政府驻地区域，干部学院占地面积 31.33 公顷，博物馆占地面积 6.47 公顷，创意坊占地面积 1.08 公顷；规划各行政村结合村委会办公场所情况，扩展村级文化活动室，每个村庄按照不低于  $100\text{ m}^2$  设置，结合活动广场完善提质村庄健身活动场地，增加老年人健身和儿童活动设施。

## 六、社会保障设施

规划乡政府驻地西侧新增一处社会福利设施用地为高庙乡养老院，占地面积 0.77 公顷；规划候村将现状小学改建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其余各行政村结合村卫生室综合布置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为村庄老年人提供日常生活照料及医护服务。

优化殡葬服务资源布局，保障殡葬服务设施用地空间，坚持集约用地原则，优先利用荒山瘠地，避开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等资源，推广节地生态葬法，禁止散埋乱葬。为满足三门峡市公益性骨灰安放设施的需求，规划在湖滨区高庙乡位家沟村设置三门峡市城市公益性骨灰安放设施项目，项目占地 9.7334 公顷，用地性质为殡葬用地，共两个地块，用地指标容积率不高于 0.10，建筑密度不高于 10%，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项目一定程度上有利于补齐三门峡市城市公益性公墓设施短板，扩大节地生态公益性安葬设施服务供给，保障人民的殡葬权益。

## 第四节 综合防灾

### 一、明确防洪减灾标准

1.防洪排涝标准：高庙乡防洪标准按照 20 年一遇设防，堤防工程的级别为 3 级。河道上的桥梁等构筑物设防标准应等于或大于相应河道的设防标准。城区排涝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6 小时降水，在 12 小时以内排出，消除积淹地区。

2.防洪措施：对现有河道淤积进行整治，杜绝向河道中倾倒垃圾等人为设障现象。防洪河道河堤两侧必须按照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设置相应的防洪通道，非防洪工程设施不得占用，拆除在防洪大堤外影响泄洪的建筑物。按照防洪标准要求，加强河道疏浚、堤防加固、防洪水库等防洪工程建设，提高洪水的容纳能力和防御能力。加强城镇洪水分区及湿地、排涝设施的建设，确保在暴雨等极端天气条件下能够及时排除积水，减轻洪涝灾害的影响。加强洪涝风险评估和管理，确定不同区域的洪涝风险等级，制定相应的防治措施和管理要求。健全洪水监测和预报管理规章制度，建立防洪指挥系统，加强气象、水情等信息服务系统建设，完善应急预案和演练活动，把洪涝灾害降低到最低程度，确保河流的排洪通畅，增强蓄洪能力。

### 二、明确抗震设防要求

1.设防标准：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抗震设防标准，根据国家地震局颁布的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划定的地震基本

烈度进行抗震设防。地震基本烈度为 7 度。一般的工业与民用建筑，按《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J11-89)7 度标准设防，供水、供电、交通、医疗、粮食供应、消防及防灾指挥部等生命线工程提高一度设防，以具备较强的运营保障和应变能力。

2. 抗震防灾措施：建立健全的抗震设防管理制度，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并加强监督检查工作，确保各项建设工程达到抗震设防要求。加强地震监测预警能力建设，提高对地震活动的监测和预警能力，及时掌握地震活动的情况，为抗震减灾提供准确的数据支持。建立专门的地震应急救援队伍、配备先进的救援装备和物资等措施，提高对地震灾害的应对能力和救援效率。加强地震科普宣传和教育工作，向居民普及地震的基本知识和应急处理方法，增强居民的自救互救能力。

3. 应急避难场所规划：应急避难场所结合公园绿地、公共广场、运动场、学校操场、农田空地等公共开敞空间设置避震疏散场地。场地远离火灾、爆炸、热辐射源，地势较高、不易积水，配置通信、能源与照明、生活用水储备、临时厕所、垃圾存放、储备仓库等配套设施，保障生命线系统安全。

### 三、加强地质灾害预警

高庙乡位于地质灾害中易发区，主要地质灾害类型有黄河塌岸、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裂缝、地面塌陷等，其中大安村、小安村、李家坡村处于黄河塌岸中等易发区，穴子

仓村、羊虎山村、位家沟村、黄底村、候村、王家岭村处于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质灾害中等易发区，灾害类型为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裂缝、地面塌陷等，影响村民生命财产安全，日常出行安全。

防治措施：对滑坡、崩塌、泥石流等易发地段进行勘查监测和工程治理，逐步解除对村民的威胁；对省道、县道等重要工程和重大基础设施构成威胁的隐患点、危险地段进行治理，消除隐患；对威胁居民点的重要隐患点实行搬迁避让，并进行防治，暂时无法搬迁的，采取监测和工程措施，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实施护坡加固、截排水沟建设；对塌陷区采用注浆充填或地表复垦。新建工程强制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禁止在隐患点 500 米范围内开发住宅。安装北斗位移监测仪、雨量传感器，建立隐患点动态数据库，实时推送预警信息至社区网格员。推广“群测群防”，培训隐患点周边居民识别滑坡前兆（如地表裂缝、树木倾斜）。

#### 四、健全消防安全保障

1.消防体系建设：规划在乡政府驻地设小型消防站 1 处，位于乡政府驻地西南部，占地面积 0.26 公顷，村庄按规定设置消防水池。建立健全消防通信系统，依托干路设置应急救援优先专用消防车道，依托乡政府驻地管网解决消防供水，充分利用现状河流域布设消防取水设施。

2.消防给水。乡政府驻地主要消防水源为市政供水管网，辅助水源为黄河等天然水体和消防水池。消防供水管网与市

政供水管网合用，沿主要道路呈环状布置。

3.消防通道。消防通道道路车行道宽度不应小于4米，消防通道上空4米范围内不应有障碍物，通道间距不大于160米，转弯半径不应小于12米。

4.消防通信。建立由消防调度指挥中心、消防有线、无线通信系统、火场指挥系统、消防信息综合管理系统和指挥训练模拟系统等组成消防通信系统。乡政府驻地消防和公安合建119、110接警和调度中心，实行集中接警统一调度，保证消防出警的时效性。

5.疏散场地。公园绿地、公共广场、运动场、学校操场、较宽的道路均作为灾害时期的疏散场地。集中成片的居住区内应留出定量的小区绿地，以作为缓冲地带。

6.消防防灾措施：加强消防队伍的建设，配备先进的救援装备和物资，提高对突发火灾事故的快速响应和处置能力。强化火灾隐患排查治理，及时发现并消除各类火灾隐患。加强对火灾风险的评估和管理。通过开展火灾风险评估工作，确定不同区域的火灾风险等级，制定相应的防控措施和管理要求。建立完善的火灾监测体系，及时掌握火灾风险的变化情况，为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加大消防宣传教育的力度，向居民普及消防安全知识，增强居民的防火意识和自救能力。

## 五、完善医疗救助工程

启动公共活动区域医疗应急救援设施建设，保障医疗应

急救需求。补充完善大安小学、大安中学、砥柱社区、车站、广场、博物馆、游客中心、景区、公园等人员密集且流动性大的公共活动区域基本医疗应急救援设施建设，增设应急救援点，提升积极应对突发事件医疗应急救援保障能力。

## 六、加强人防工程建设

1.人防工程建设：高庙乡贯彻实行“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的人民防空建设方针，形成以指挥工程为核心、人员隐蔽工程为重点、医疗救护工程和防空专业队工程等专业工程相配套的人防工程防护体系。高庙乡政府为综合指挥中心，实时连接湖滨区预警系统，利用商业区、公园绿地设置地下公共空间。

2.人防保护措施：建立健全的人防设施维护机制，定期进行检修和保养，确保设施处于良好状态。加强人防演练和培训活动，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加强人防科技创新和应用，推动人防工作的现代化发展。加强人防信息化平台的建设，实现人防工作的信息化管理。加强人防宣传教育工作，向居民普及人民防空的基本知识和应急处理方法，增强居民的自救互救能力。

## 七、加强防疫工程建设

1.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的建设，提高对传染病的监测和防控能力。包括建立健全的疾病监测网络、完善疫情报告和处置机制等措施，及时发现和应对传染病疫情。

2. 加强环境卫生管理。加强环境卫生管理，减少病媒生物的滋生和传播。加强对公共场所、垃圾处理设施和排水系统的管理和维护，定期进行消毒和清洁工作，降低传染病的传播风险。

3. 加强健康教育和宣传。加强健康教育和宣传工作，增强公众的健康意识和自我保健能力。通过开展健康知识讲座、制作宣传资料等方式，向居民普及健康生活方式和防病知识，增强居民的健康素养。

4. 加强疫情应急响应能力建设。加强疫情应急响应能力建设，提高对突发传染病疫情的应对能力。建立健全的疫情应急预案和工作机制，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并加强应急演练和培训工作，确保能够在第一时间进行有效的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

## 八、加强气象灾害防治

1. 对区域内的气候条件、历史气象灾害数据进行统计分析，确定气象灾害高风险区域，在后续国土开发利用中避开或减轻气象灾害潜在威胁。

2. 构建和完善气象灾害监测预警系统，提高灾害预警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 第十章 历史文化与景观风貌

## 第一节 历史文化保护

### 一、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高庙乡物质文化遗产共计 20 个，其中市级物质文化遗产 5 个，为黄底金墓、候村窑址、洪岩寺、三门峡大坝、宁氏旧宅；县级 15 个，为唐洼娘娘庙、七里沟洪水遗迹、宁家窝宁氏祠堂、唐洼遗址、宁家窝皇清舜王庙、候村老君庙、后地宁氏祖宅、黄底郭氏旧宅、黄底牛王庙、羊虎山清代古井、穴子仓马王庙、穴子仓春秋楼、大安戏台、大安龙王庙、大安苏联专家旧居。

**保护措施。**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特殊情况必须保证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并经核定公布该文物保护单位的人民政府批准，在批准前应当征得上一级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同意；在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必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在批准前应当征得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同意。

在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建设工程，不得破坏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风貌；工程设计方案应当根据文物

保护单位的级别，经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同意后，报城乡建设规划部门批准。不得建设污染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的设施，不得进行可能影响文物保护单位安全及其环境的活动。对已有的污染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的设施，应当限期治理。

黄底金墓、候村窑址、洪岩寺、宁氏旧宅等遗址以保护为主，重点保护空间形态、历史格局、街巷肌理、建筑形制以及构成整体风貌的各组成要素，对需要重建的、新建的建筑必须在形式、高度、体量、材料、比例上严格控制，如需改动必须严格按照保护规划执行并经过上级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审定批准。各种修建需要在城镇建设部门及文管会等有关部门严格监督下进行，其建设活动应以建筑的维修、整理、修复及内部更新为主。其建设内容应服从对传统建筑的保护要求，其外观造型、体量、色彩、高度都应与保护对象相适应，较大的建设活动和环境变化应由上级城市规划主管部门组织专家评审会审查通过方可执行。建设控制区内不得进行可能影响文物保护单位安全及其环境的活动。该范围内的建筑在建筑形式、色彩、体量方面，应与传统村落的建筑相协调，鼓励建筑形式以坡屋顶为主，体量宜小不宜大，色彩以土黄、青、灰、白为主，建筑檐口高度控制在 12 米以下（特殊建、构筑物除外）；对任何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建筑建议拆除或改建，近期较难变动的，应改造其建筑面貌，与古村整体风貌相统一，远期再考虑拆除或改建。

## 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高庙乡现有非物质文化遗产包括树叶画制作技艺、锣鼓（牛抵头）、候村瓷窑烧制技艺、手工笤帚草编技艺等。

**保护原则。**按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传承发展”的原则，对高庙乡非物质文化遗产实施整体保护。遵循“政府主导、社会参与、明确职责、形成合力、长远规划、分布实施”的工作原则，将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作为城乡文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维护、传承文化传统，展现高庙历史文化及地域特色。

**保护措施。**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配合湖滨区文化和旅游局全面普查全域范围内各种形态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对各种非物质文化遗产形态、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作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进行调查、登记、采录、建档工作，并按照全国统一编码进行登记和分级建档。列入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项目，应当配合当地文化和旅游局落实保护责任，乡政府应当按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相关规定履行保护义务。

认定可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保护承载非物质文化的表现载体、空间。鼓励民间社团从事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研究、创作和传播活动。积极推进树叶画制作技艺、锣鼓（牛抵头）、候村瓷窑烧制技艺、手工笤帚草编技艺等代表性非遗项目进景区、进校园、进社区等活动，加强非遗项目的传播推广，鼓励在中小学开设非遗特色课程，鼓励建

设非遗代表性项目特色中小学传承基地。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依托的社会网络、生产关系等文化生态，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与文化展演、旅游商品、文化创意等结合，增加传承动力。

### 三、传统村落保护

高庙乡现有传统村落为位家沟村，是省级传统村落。

**保护原则。**对村落内传统建筑遵循“修旧如旧”的原则。严禁开山采石、擅自拆除传统建筑等破坏行为。应保护村落内古树名木、古路古井等历史环境要素，保持村落与周边山、田、林、路的空间关系和生态完整性。

**管控措施。**对于村落内历史遗存集中、传统风貌完整的核心区域，除必要基础设施外，禁止新建、扩建。改建、修缮须保持传统风貌协调；对于对核心区域风貌有直接影响的区域，新建、改建活动需在体量、风格、色彩上与核心区风貌协调一致；村落周边视野所及的梯田、山体等自然景观背景区域，应严格控制开发建设，维护自然生态，为村落提供良好景观背景。

## 第二节 景观风貌塑造

### 一、总体风貌格局

梳理高庙乡山水资源特色、历史文化脉络、乡风民俗特点，结合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形成“一廊四区多点”的总体风貌格局。

一廊：以北侧黄河作为根本依托，构建景色宜人、功能完备的生态廊道，并致力于打造独具特色的黄河文化元素，使其成为融合自然与人文之美的胜地。

四区：乡村田园风貌区、城乡融合风貌区、乡风民俗风貌区、生态梯田风貌区。

多点：门户空间、特色景观风貌、主要景区和居民公共空间等节点的提升改造。

## 二、风貌区引导

乡村田园风貌区：依托羊虎山村、黄底村、王家岭村、候村自然环境、田园风光等资源，塑造具有乡土特色的景观小品和乡村生境，凸显田园风光特征。村庄建设与当地的生态环境相协调，体现地域文化特色。建筑色彩以适应地理气候及环境色温为原则，形成协调统一的田园景观，营造出“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意境的乡村田园风貌。

城乡融合风貌区：尊重和保护高庙乡山水格局，结合大安村淳朴乡风特色，打造乡政府驻地综合服务中心，结合城市的华灯璀璨与村庄的和谐静谧，塑造宜居宜业、山城一体、城景相融的城镇城乡融合风貌。

乡风民俗风貌区：以位家沟村、小安村为依托，构筑集现代农业、蔬果采摘、乡村休闲、民俗旅游于一体的休闲旅游乡村新目的地。延续传统的村庄形态，与山体有机地结合到天际背景中，结合古树、古庙、古村落等传统乡土景观，配以木质、石质的小型休息设施。并配植乡土乔木和花卉，

营造独具山村风情的空间环境。

生态梯田风貌区：完善土地流转制度，推进荒坡荒地治理，紧抓自然地貌格局，形成层层梯田、块块田地的农耕景观，以穴子仓村、李家坡村为基底，以严格保护农田耕地为前提，鼓励田林交织和多样化种植，形成不同的肌理景观。

聚落空间形态指引：村庄整体风貌应与山水自然要素相协调，加强与自然环境的融合；保持村庄整体空间格局与道路结构；集约节约利用村庄空间，紧凑布局；丰富内部空间，避免空间形式单一。

线性空间风貌指引：重点保护水空间网络肌理与水体资源，强化各类水体的生态环境建设及维护，打造体现山水格局的景观特色。尊重水网肌理与水体资源特征，加强水质净化和水岸空间打造，呈现出水系纵横有序的差异化景观。道路空间重点为尊重自然环境与聚落格局，形成层级分明、布局合理的路网系统。在满足交通功能基础上，将道路和环境充分融合，塑造景路相依的道路景观。道路两侧建设具有遮阴、美观的绿化空间，同时考虑植物配置的要求。

林田空间风貌指引：保护现有林地资源，充分利用农村道路、沟渠、田坎等现有空间，加强农田防护林建设，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7网1提升”（田网、渠网、路网、观光网、服务网、信息网、设施用地网和地力提升）。

公用设施风貌引导：以“整洁有序、原生乡土、舒适适宜、经济适用”的方式进行公用设施建设，与当地的建筑风貌相协

调，尽可能适用当地绿色建筑材料。

公共活动区域引导：采用增加各类健身设施、休息座椅、廊架、植物造景等各种方式，强化公共活动场地的功能复合性，并增加公共空间内绿化面积，丰富铺地样式，给当地居民营造更舒适的活动氛围。

民居建筑风貌引导：结合村民房屋改造，拆除违章建筑，对沿路建筑立面进行修整，既保持统一协调的立面效果，又注重体现乡土特征、地域特色和传统风貌。

街巷与绿化空间风貌引导：延续北方贯通式街巷空间特征，结合用地有条件采取局部拓宽，丰富街巷空间；丰富街巷绿化层次；弱化街巷与外围空间界限，形成内外有机联系。

### 三、风貌区管控

#### 乡政府驻地风貌管控：

建筑风格：以传统风貌建筑为主，建设控制地带与环境协调区建筑风格以保留现有当地民居风格为基础，多层居住建筑顶部宜采用坡屋顶形式，高层居住建筑顶部处理应富于变化，形成单体建筑的视觉焦点。

建筑色彩：建筑色彩应以砖灰、淡蓝、淡黄等色系为主，不宜过分突出，强化舒适宜人的温馨感受。

建筑材料：多层居住建筑宜采用砖、涂料等柔和质感的材料，避免使用石材、金属等冷硬质感的材料。高层居住建筑避免使用粘贴面砖、鼓励采用节能、耐久的新型材料。

建筑高度：以中高层建筑为主，高度控制在 24 米，顺

应原有街巷肌理进行灵活布局。

### 村庄风貌管控：

建筑风格：主体呈灰白色调，简洁、质朴，传统青灰搭配白色调，既显居民内涵，又具时尚感；建筑立面为灰墙白瓦，屋顶为坡屋面，院墙大门为灰色斜坡院墙，坡屋檐院落大门，窗户为分格窗户，起到一定的装饰作用。

建筑体量：村庄内建筑以小体量建筑为主。

建筑色彩：建筑以灰、白色调为主，门窗以红色调为主。

建筑高度：以低层建筑（1-2层）为主，檐口高度控制8米，建筑层数控制在3层，高度控制在12米，顺应原有街巷肌理进行灵活布局。

# 第十一章 乡政府驻地规划

## 第一节 功能结构与用地布局

### 一、功能结构

综合高庙乡区位条件、自然资源、产业前景及交通联系等因素，确定乡政府驻地发展方向为：高庙乡行政、文化、商业中心；沿黄综合旅游服务中心；宜居宜游宜业的生态小镇。

本次规划确定高庙乡政府驻地建设发展采用“北优、南拓、西联、中聚”的空间发展指引。

北优：规划对沿黄公路沿线以北区域以保护为主基调，打造沿黄休闲游玩基地，完善和改造现有基础设施以提升北部黄河文化的人文景观。

南拓：区位交通条件优越，Y003 与湖大观光铁路横穿而过，串联创意坊、文化馆、非遗研学体验馆等景点，以文旅居为主要功能。

西联：乡政府驻地西部紧邻小安村，联合小安村资源条件，发展形成农耕体验馆、农业研学基地等旅游项目，促进农旅深度融合；以 Y003 与湖大观光铁路为载体，引入湖滨区发展资源，完善基础设施，形成沿黄旅游中转站。

中聚：中部结合自身的历史文化旅游资源基础打造集文

化教育中心、行政办公、娱乐休闲、居住于一体的公共服务核心区，是乡政府驻地未来发展的中心区。

## 二、乡政府驻地规模

至 2035 年，高庙乡乡政府驻地总面积 68.32 公顷，其中，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8.73 公顷，村庄建设边界 45.27 公顷，分布在乡政府驻地周边。规划至 2035 年，预测高庙乡乡政府驻地常住人口为 1020 人。

## 三、用地布局

至 2035 年，高庙乡乡政府驻地总面积 68.32 公顷，其中，建设用地 58.23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面积的 85.23%，非建设用地 10.09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面积的 14.77%。

至 2035 年，高庙乡乡政府驻地居住用地 18.60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面积的 27.23%，主要分布在乡政府驻地西北部与南部区域；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0.49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面积的 15.36%；商业服务业用地 11.11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面积的 16.26%，主要分布在乡政府驻地东北部与西南部区域；工业用地 3.53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面积的 5.17%；交通运输用地 7.08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面积的 10.36%；公用设施用地 0.47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面积的 0.69%；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6.94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面积的 10.16%；其他用地 10.28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面积

的 15.05%。

（乡政府驻地规划建设用地构成表见附表 7）

## 第二节 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 一、公共服务发展目标

强化乡政府驻地综合服务中心地位，构筑以高庙乡乡政府为中心、多层次、网络化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将居民日常生活服务设施与旅游服务设施相结合，打造高品质人居环境。到 2035 年，高庙乡乡政府驻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面积为 10.49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总面积的 15.36%。

### 二、优化公共服务设施

全面提升更新行政办公设施，至 2035 年，乡政府驻地机关团体用地面积为 0.75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总面积的 1.09%。

合理布局优化文化设施。依据社区生活圈服务半径，规划社区级文化设施以及社区级文化中心。到 2035 年，乡政府驻地文化用地面积 4.26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总面积的 6.24%。

打造优质便捷教育设施。结合社区生活圈服务半径合理配置教育设施用地，引进优质教育资源，集中设置幼儿园、小学、中学，提升全城教育教学水准，提供优质便捷教育服务。到 2035 年，乡政府驻地教育用地面积 1.92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总面积的 2.81%。

健全各级各类科研设施及用地。建设高标准的科学研究中心，引进优质资源。到 2035 年，乡政府驻地科研用地面积 2.17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总面积的 3.18%。

打造医养结合的医疗卫生设施。建设以高庙乡中医院为核心，村卫生室为基础的卫生医疗系统。到 2035 年，医疗卫生用地面积 0.62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总面积的 0.91%。以高庙乡卫生院整体改造提升为契机，通过现有业务用房翻新改造，增设病房卫生间、配电、呼叫及制氧系统和办公区域卫生间、配电及污水、垃圾处理等辅助设施建设以及院区环境提升改造、支医及特岗周转宿舍建设，同步新建康养综合楼，全面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服务能力。改造高庙乡现有公有标准化村卫生室，实施落后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确保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全覆盖。

推进医养结合的社会福利设施。加强社区社会福利设施配置，积极应对老龄化的社会现实，全面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社会福利设施按 2.5 床/千人，用地面积 50 平方米/床的标准配置。到 2035 年，社会福利设施用地 0.77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总面积的 1.13%。

### 第三节 住房建设

高庙乡乡政府驻地规划居住用地面积 18.60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面积的 27.23%，其中，农村宅基地 18.05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面积的 26.42%，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55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面积的 0.9%。住房产品主要为本地及搬迁人口提供保障，规划低层住宅区，容积率控制为 0.8 以上，建筑高度控制在 12 米以下；多层住宅区容积率控制为 1.2 以上，建筑高度控制在 24 米以下。

新建居住区规划应按“统一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开发、配套建设”的原则，成片、规模化布置；以人为本，形成生活环境好、生活设施齐全、基础设施标准高的现代化居住社区；贯彻“居住社区化、社区规模化”的居住用地布局理念。加强对现有居住区的改建，注重对道路、管线、停车、绿化等基础设施的统一规划，提高居住区内部的绿地比率，创造健康良好的生活环境。

#### 第四节 开发强度

本次规划中开发强度容积率采用上限进行控制。

居住用地：容积率分为 2 级。一是低层住宅区，容积率控制为 0.8 以上，建筑高度控制在 12 米以下；二是多层住宅区，容积率控制为 1.2 以上，建筑高度控制在 24 米以下。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行政办公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1.0，文化设施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0.6，科研用地、医疗卫生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0.6；社会福利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0.8；中小学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0.9；体育用地容积率控制在 0.3-0.5 之间。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商业商务用地根据所处区位分成2种类型：商业中心用地容积率不大于1.5，其他临街商业用地容积率不大于1.2。

工业用地：容积率不小于0.8。

公用设施用地：供电用地、排水设施用地、环卫设施用地容积率不大于0.6，通信设施用地、消防设施用地容积率不大于0.8。

## 第五节 道路交通

### 一、对外交通规划

拓宽北部沿黄公路，完善内部道路与沿黄公路连接点；提升完善连通湖滨区的Y003与湖大铁路观光线，规划保留现状社会停车场，完善站场设施，且兼顾公交车辆的保养及停放。

### 二、道路路网规划

从城乡联系提升、内部体系优化和交通设施完善等方面出发，构建外联内畅的乡政府驻地道路交通网络，形成“两横两纵一环”的干路网，主干路红线宽度设为9-12米，次干路红线宽度8-10米。支路作为主次干路的补充，联系乡集建与各片区，红线宽度7-8米。

### 三、交通场站

保留乡政府驻地南部中流路沿线停车场，占地面积为0.22公顷，并依据生态停产场建设标准进行改造提升，充分

利用铁路公园及广场等开阔场地作为临时停车设施。规划沿铁路公园设置自行车和步行绿道，以便市民开展慢跑、散步、骑自行车、野餐、郊游等多种户外活动。

#### 四、竖向设计

竖向设计结合现状路面高程以及相交道路路面高程、周围场地标高等进行综合考虑，保证满足规范及排水的要求，道路规划纵坡控制在 0.3%—8% 之间，最大设计纵坡不大于 8%，对局部纵坡不能满足的路段进行合理调整，使道路更加平顺和舒适，并有利于建筑布置、工程管线敷设及景观环境设计。

### 第六节 基础设施

#### 一、给水工程

水源及水站规划：规划水源接自自备水井，保留现状高庙乡政府驻地给水设施，按照未来人均用水量 120 升/日，预测乡政府驻地未来日供水量为 122.64 立方米/日。

供水管网。规划采用“生活—生产—消防”统一的供水管网系统。管网以环—枝状相结合布置，以环状为主，枝状为辅，管径 DN200-DN400，沿干路一侧地埋。

#### 二、排水工程

排水体制。乡政府驻地规划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污水处理量按照供水量的 80% 计算。生活污水统一排放至东侧大安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为 700 立方米/日，污水收

集经净化处理后用于农田灌溉、景观绿化、道路浇洒等用途。

雨水管网沿路建设，经雨水渠汇集后，接入污水处理厂或排入河流和农田。

### 三、电力工程

电源规划：按照适度超前原则，推进电网建设，构建坚强可靠、经济高效、清洁环保、透明开放、友好互动的现代电网。供电电源仍保留高庙乡现有电力网线，在乡政府驻地南部新增一座 35kV 变电站，提高供电可靠率。

电网规划：中压等级配网采用 10kV，从 35kV 变电站引出 10kV 线路向乡政府驻地供电。中压配网部分采用放射式供电，部分采用“手拉手”式环网供电，用电负荷可利用环网柜接入主干配网中，提高供电系统可靠性。逐年实现配网自动化建设，提高供电可靠性。电网应满足电网供电安全 N-1 准则；35kV 变电所按双电源或双回路供电；架空电路应根据地形地貌特点和规划要求，尽量减少与道路、河流、建筑物以及架空线路的交叉跨越；10kV 配电线路原则上采用埋地敷设。

### 四、通信工程

规划保留现状的邮政所、电信所等公共设施用地。电信线路沿干路一侧地埋敷设，规划数字电视线路由湖滨区城区引入。

到规划期末，实现 5G 网络连续覆盖，新增通信基站共享率达到 100%，推进资源共享及融合发展。

## 五、燃气工程

本次规划气源为天然气，气源引自湖滨区天然气供给站，以液化石油气为辅，规划在乡政府驻地北部增设一座液化气储备站，占地面积为 0.10 公顷。规划至 2035 年，乡政府驻地天然气普及率达到 80%。

## 六、供热工程

现状供热来源主要为电力设施，规划远期新建燃气锅炉房，采取集中供热的方式进行供热。

## 七、环卫工程

生活垃圾产生量：规划常住人口人均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1.2 千克/日，规划期末常住人口 1020 人，则垃圾日产生量为 1.22 吨/日。

垃圾处理设施。乡政府驻地垃圾经收集压缩，由环卫统一运往市垃圾焚烧填埋场进行集中处理。

垃圾转运站：充分利用现状已新增的垃圾转运站，位于乡政府驻地西南部，占地面积为 0.11 公顷，主要将各村垃圾收集后进行压缩处理，统一转运至市区垃圾填埋场。

公共厕所：规划公共厕所 4 处，结合绿化广场及停车场布置，主要分布在乡政府、铁路公园、停车场。

## 第七节 综合防灾

### 一、防洪工程

防洪标准按照 20 年一遇设防，堤防工程的级别为 3 级。

河道上的桥梁等构筑物设防标准应等于或大于相应河道的设防标准。城区排涝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6 小时降水，在 12 小时以内排出，消除积淹地区。

## 二、抗震工程

设防标准：根据国家地震局颁布的《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划定的地震基本烈度进行抗震设防。规划一般民用及工业建筑物、构筑物加强抗震措施按 7 度设防，重要设施及生命线工程提高一度设防。各类建筑物、构筑物，均须严格按照《建筑抗震设计规范》的标准设防。原有的工程设施及建筑物，不符合抗震要求的，须进行加固和改造处理。新建建筑选址必须避开抗震不利地段，应与规划公共绿地、广场等综合考虑，人均疏散场地面积不宜小于 3 平方米，疏散距离不宜大于 500 米。

避震疏散规划：乡政府驻地设置乡级防灾应急指挥中心和防灾救助站，在接到临震预报后，统一指挥人员疏散，物质转移和救灾工作。新建 2 处地下应急避难场所，位于铁路文化公园内；且不得随意占用。

黄底路、大安路、小安路、王家岭路、高庙东路作为主要生命线通道，主要生命线应保障畅通，不得违建占用道路；其他道路作为次要生命线通道。若有较高建筑物，则建筑前须留出停车广场用地，以利于灾害发生时，保证救援线路的通畅。

## 三、消防工程

规划在乡政府驻地西南侧设置一处小型消防站，占地面积约 0.26 公顷，满足区域消防需求。同时在主干道、干道每隔 120 ~ 150m 设消防栓。

主次道路均做为灾情发生时的消防通道；消防通道净宽度和净高度均不低于 4m，以保证消防车通道的畅通，主要消防通道间距不应大于 160m。

消防通信。规划以乡政府驻地作为统一消防指挥中心，与城区消防站建立消防通信联网，全面提升综合应急救援能力。

#### 四、地质灾害防治

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对高庙乡地质灾害的地质背景、形成条件及规模等进行分析，高庙乡地质灾害的防治所采取的工程措施主要分为削坡、排水、护坡、挡墙、监测、种植植被六种。

削坡：主要用于滑坡及崩塌，削坡减重，简便易行，削坡坡角因不同坡高而异。

排水：区域内部分崩塌、滑坡主要是由于上方水渠渗漏或排水不畅，使土体湿润，土体抗剪度降低蠕变所致。在防止崩塌滑坡体上方地表水下渗时，可采用填缝恢复植被及汛期裂缝区薄膜覆盖的方法。

护坡：在崩塌、滑坡前缘较陡且需防护的灾害点中，可将崩塌体、滑坡体削坡成为多级护坡，在多级护坡上用水泥片石堆砌并种上草木。

挡墙：适用于道路及初坡较高的崩滑体，一般中小型地质灾害宜采用重力式挡墙以阻挡或拦截滑坡、崩塌和泥石流。

监测：在不稳定的地质灾害中，对于危及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或交通安全，没有搬迁或避让的灾害点，需对其实施监测。监测分定期目视检查、简易监测、地面位移监测、深部位移监测，如果发现异常情况，立即组织受威胁群众搬迁避让。各行政村必须认真实施地质灾害应急预案，预案中要明确紧急情况下信号发布方式、人员撤离路线、临时安置点及抢险措施，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五、人防工程规划

设立防灾减灾指挥办公室，规划安排乡卫生所担负特殊时期医疗救护专业队的任务；规划结合广场、绿地、街道、交叉路口、高层建筑等，配置人防工程设施；居住区宜结合防空专业队工程或一等人员掩蔽所设置具有社区防空组织指挥功能的空间，其建筑面积指标不应小于 5 平方米/千人；居住区人员掩蔽工程的服务半径不宜大于 200m。

## 第八节 绿地与开敞空间

### 一、空间布局

加快社区公园、街头公园、口袋公园、广场等公共空间建设力度，形成“一心、两廊、四轴、多点”的公共空间结构。

“一心”：乡政府驻地为主的配套服务集聚中心；

“两廊”：指 S244 和湖大观光铁路两条绿色廊道；

“四轴”：由高庙西路、高庙东路、位家沟路、王家岭路形成的道路绿轴；

“多点”：点状分布的多处街头绿地、广场等开敞空间。

## 二、绿地系统

规划结合乡政府驻地综合服务区范围的公共设施、商业服务业设施以及居住社区，布置城镇公园、社区公园、邻里绿地，构成富有活力的公共绿地系统。其中公园绿地占地面积 6.14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面积的 8.99%，广场用地占地面积 0.80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面积的 1.17%，规划乡政府驻地南部工业发展区控制不小于 10 米宽的防护绿带，市政公用设施周边按相应要求控制防护绿带。

## 第九节 控制线划定

### 一、绿线划定

规划将公园绿地划入绿线范围进行控制。划定绿线面积 5.39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总面积的 7.89%。

绿线管控：城市绿线实行“定界”管理，专项规划、详细规划等规划应严格落实。除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地面应急救援、绿化养护、必要的公园配套设施外，绿线范围内不得进行其他项目建设。确因重大基础设施、国家重点工程以及重大防灾救灾项目建设工程设计需要变更和调整绿线范围，应当经充分论证后依法办理相关审批手续，通过后方可调整绿

线并制定占补平衡方案。

## 二、黄线划定

规划将供水点、污水处理厂、变电站、垃圾收集点、消防站等基础设施划入黄线范围进行控制。划定黄线面积 0.47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总面积的 0.67%。

黄线管控：城市黄线实行“定界”管理，专项规划、详细规划应严格落实。在城市黄线内进行建设活动，应当贯彻安全、高效、经济的方针，处理好近远期关系，根据发展的实际需要，分期有序实施。禁止违反要求，进行建筑物、构筑物及其它设施的建设；禁止违反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进行建设；禁止未经批准，改装、迁移或拆毁原有基础设施；禁止其它损坏基础设施或影响基础设施安全和正常运转的行为。

## 第十节 空间形态与风貌管控

### 一、风貌结构

结合区位条件及发展方向，规划在乡政府驻地形成“一核两带两轴四片区”的空间结构。

一核：依托高庙乡乡政府形成的综合服务中心；

两带：北部依托 S244 形成的沿黄经济发展带、南部以观光铁路为载体的旅游观光发展带；

两轴：以乡政府为中心，依托贯穿乡政府驻地主要道路为载体所形成的东西向文化发展轴与南北向生态景观轴；

四片区：乡政府所在地为核心形成的综合发展区；中部居民点集中区形成的居住生活片区；西侧以康养小镇为立足点形成的休闲康养片区；东部以窑洞民宿、铁路公园等为载体形成的商业服务片区。

## 二、高度分区

在乡政府驻地的核心商业区，应严格控制建筑高度和开发强度，以保持街道的开阔感和天际线的连续性。建议对建筑高度进行分区管理，核心区域适当限制高度，周边区域可适当放宽现有建筑相对密度较大，建筑以多层为主，主体建筑限高介于 15 米至 24 米之间，规划乡政府驻地新建建筑限高不得超过 24 米，地势相对较高处建筑限高控制在 15 米以内。

## 三、建筑群落风貌管控

### 1.综合发展片区

该片区是高庙乡乡域形象、现代面貌展示的重要窗口。应强调地方特色及文化的展示性和延续性，强化主干路的空间景观环境设计，满足城市车行景观效果的需要，注重公共建筑、标志性节点建筑的规划设计。

建筑形式：多层大体量的文体建筑，应通过体块的变化与组合形成区域的文化标志。办公建筑应体现地域特点与城市标志作用。

建筑色彩：建筑色彩应以土黄、砖红、白色为主色调。

建筑材料：应采用安全、耐久的节能材料，如石材、真

石漆等，可使用铝板、适量的玻璃幕墙以及金属质感的构架体现办公文体建筑简洁大气的立面效果和区域文化特征。

## 2.居住生活片区

该片区为居住集聚区，基础设施及服务设施配置较齐全，建筑以现代风格的中高居住小区为主，建筑风格简洁、新颖。街巷空间设计应靠近现代城镇形态，周边绿化应以自然式种植为主，注重地被、花草、低矮灌丛与高大树木组合所营造出的层次感和空间分割，塑造舒适宜人的游憩空间，注重人与自然的交互和沟通。

建筑形式：立面形式体现丰富造型变化，完善细部处理，形成舒适宜人的视觉效果。

建筑色彩：建筑色彩应以砖灰、白色、淡黄等色系为主，不宜过分突出，强化舒适宜人的温馨感受。

建筑材料：多层居住建筑宜采用砖、涂料等柔和质感的材料，避免使用石材、金属等冷硬质感的材料。

## 3.休闲康养片区

该片区主要以休闲康养为主，以开敞空间与景观配套为主要景观节点。广场设计中，结合动静空间，满足不同人群的使用需求；在重要节点位置设计特色鲜明的景观标识，提升整体设计的艺术性与审美趣味。

整体色彩：以绿色植被为主，配置季节景观植物，构筑物局部可采用鲜明色彩。

## 4.商业服务片区

该片区主要以商业服务为主，以多层商业建筑为特征的风貌片区。在街道空间设计中，保持街道的高低起伏、弯转错落的趣味感，保持区域空间景观的协调性与统一性，在建筑设计、构筑物设计中，采用具有地方特色及商业标识明显的建筑类型，保持建筑空间与自然山水景观环境的有机共融。

建筑形式：商业建筑布局与街巷组织相结合，形成整洁、简约的整体风貌。

建筑色彩：建筑色彩应以砖灰、砖红、白色等色系为主，延续传统的建筑色彩，局部区域可点缀其它亮色。

建筑材料：尊重传统，运用传统建筑材料以及安全、耐久的节能材料。

## 第十二章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 第一节 国土综合整治

基于“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念，提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的三点策略：按照“田成方、树成行、路相通、旱能灌、涝能排”的原则，推行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提质改造、农用地工程恢复等农用地整治；基于“新增—腾退”挂钩的原则，以改善人居环境为目的，开展建设用地复垦、矿山复垦等建设用地整治；实施废弃矿山综合治理、退耕还林还草、建设用地还林还草工程等生态环境修复。

#### 一、农用地整治

高标准农田建设。基于变更调查数据，结合区域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和污染治理，优先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土地整治重点区进行高标准农田建设，建设满足机械化耕作要求的高标准田块，完善田间路、生产路布局，增加有效耕地面积；配套完善水利基础设施，加强田间灌溉和排水工程建设，完善农田防护林体系；结合农业结构调整，改变传统的生产方式，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规划至 2035 年，建设高标准农田 1418.69 公顷。

#### 二、建设用地整治

将村庄范围内分布零散、交通不便、基础设施及公共服

务设施不完善、低效的宅基地，结合土地适宜性和周边土地利用情况，按照“宜耕则耕、宜园则园、宜林则林”的原则，合理确定规划用途。规划期内，低效建设用地整理主要集中在李家坡村，总面积为 5.34 公顷。

对镇域内闭坑、废弃的采矿用地进行整治，提高建设用地利用效能，盘活存量闲置和低效用地，增加建设用地有效供给。通过场地平整、污染治理、复垦绿化、林木种植等措施恢复其生态功能，置换建设用地指标用于新增建设用地。规划期内，整理废弃矿山规模 210.62 公顷，主要用于产业发展相关项目用地、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用地等。

## 第二节 生态修复

**水环境治理：**落实水功能区划、水资源保护与利用要求，重点保护乡域以北黄河及沿河流域生态环境，通过河道清淤、驳岸处理、生境重构等措施，恢复水域生态环境。逐步减少生产生活、农业种植和畜禽养殖等污染源排放，整顿排污口、违章排放设施，同时推进污水治理设施建设。

**湿地生态保护修复：**梳理现状湿地范围，严格管控滩涂湿地建设活动，加强湿地治理，对维持生物多样性，提高三门峡水库调蓄洪水效能，充分发挥三门峡水电站水能资源具有重要意义。同时保障高庙乡水资源安全，防止自然灾害、发挥降解污染物功能等，具有极强的生态经济价值。规划期

内，实施湿地保护区面积 103.34 公顷。

矿山生态修复：通过植被重建营造绿色防护林，防止周边生态系统退化与土地的风蚀沙化。提高植物生态系统的多样性与稳定性，吸引周边动物群落的回迁，达到动植物群落的动态平衡，增加生物多样性。对境内矿山实施场地平整、污染治理、复垦绿化、林木种植等措施恢复其生态功能，实施规模 210.62 公顷。

## 第十三章 “通则式”村庄规划管理规定专章

### 一、重要控制线落实与管控

至 2035 年，小安村、穴子仓村、黄底村、候村、王家岭村、羊虎山村、位家沟村、李家坡村等村庄应落实耕地保护目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城镇开发边界面积等重要控制线（详见附表 2）。

位家沟村落落实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主要为香山寺核心保护区及建设控制地带，保护线四至为香山寺围墙四周外扩 20 米范围，历史文化保护线按相关规定分类进行管控。

小安村、李家坡村处于黄河塌岸中等易发区，穴子仓村、羊虎山村、位家沟村、黄底村、候村、王家岭村处于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质灾害中等易发区，灾害类型为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裂缝、地面塌陷等，影响村民生命财产安全，日常出行安全，规划对灾害易发区提出相关防灾减灾措施。

底线管控规定按照第四章底线约束管控要求进行管理。

### 二、村庄建设指引

农村住房：村民自建住房用地标准不大于 167 平方米，建筑层数不超过 3 层，以 2 层为主，建筑高度控制在 12 米以内，风貌参考《河南省三门峡市湖滨区农村住房设计图集》有关农房风貌管控要求，结合村庄现状风貌，村民住宅整体宜采用坡屋顶建筑风格，建筑的形式应协调统一，增强村庄

肌理的整体感，建筑色彩以灰色、白色为主调，配以土黄色、色彩清新淡雅。

公共服务设施：根据现状和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围绕 10 分钟乡村生活圈，合理布局公共服务设施。原则上村委会、小学、卫生室等公共建筑控制在 3 层以下，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原则上控制在 2 层以下；建筑风貌与村庄环境相协调。

表 13-1 公共服务设施用地控制一览表				
用地类型	容积率	建筑高度 (m)	建筑密度	备注
村委会用地	$\leq 1.0$	$\leq 12$	$\geq 30\%$	—
幼儿园用地	$\leq 0.7$	$\leq 12$	$\geq 30\%$	—
小学用地	$\leq 0.9$	$\leq 18$	$\geq 30\%$	—
村卫生室	$\leq 1.0$	$\leq 12$	$\geq 30\%$	2-4 床
养老设施	$\leq 0.8$	$\leq 12$	$\geq 30\%$	—

产业用地控制：结合河南省自然资源厅、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关于保障和规范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明确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是以农业农村资源为依托，拓展农业农村功能，延伸产业链条，涵盖农产品生产、加工、流通、就地消费等环节，用于农产品加工流通、农村休闲观光旅游、电子商务等融合发展的产业用地，土地用途可确定为工业用地、商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等。

表 13-2 产业用地控制一览表

用地类型	包含类型	容积率	建筑限高 (m)	建筑 密度	备注
工业用地	农产品烘干、贮藏、保鲜、畜禽屠宰、冷链、净化、分捡、包装	$\geq 0.8$	$\leq 12$	$\geq 40\%$	可兼容物流仓储、行政办公和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兼容面积不宜超过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
仓储用地	农资配送、病虫害防治、农机作业服务、畜禽无害化处理与收集转运、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农产品流通、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农业废弃物处理等	$\geq 0.8$	$\leq 12$	$\geq 45\%$	可兼容工业、行政办公和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兼容面积不宜超过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
商业用地	综合性服务网点、电商、快递、物流、商贸批发和零售等	0.6-1.5	$\leq 12$	$\geq 45\%$	用地可兼容行政办公、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兼容面积不宜超过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

新建产业建筑应简洁、统一且具有当地特色，确保形成村庄整体特色风貌。直接服务农业的农产品初加工、仓储冷链、电商等农业生产建筑应保持与周边山体、水体、树木、农田相协调，与农房建筑色彩相搭配，保持干净和整洁。

### 三、村庄风貌指引

1.农房住宅：新建农村独栋式、并排式或联排式自建住宅不得超过3层，建筑总高度（含坡屋顶）不超过12米。统一采用现代和传统相结合的建筑风格，新建或改造建筑应尽可能采用传统坡屋顶。新建、翻建住宅应满足周边住宅的日照、防火等要求。实施屋顶整治提升，清理屋顶脏乱，对

千破旧砖瓦进行维护和替换，太阳能、水箱等各项设施排放整齐。更新、修缮老旧建筑的屋顶。采用相同材料修补破损处，平屋顶应采取防水及保温措施。墙面整治提升，对严重破损的墙体进行拆除，对外墙局部破损、外墙保护层脱落、墙裙无保护以及建筑外观显旧的墙面，应进行修补和改造。

2.公共建筑：展现乡土特征，运用砖木材料，结合公共空间营造打造村民活动场所。生产型建筑应注重尺度风格、色彩与周边环境相协调，高度一般不超过10米。

3.街巷空间：全面清理私搭乱建、乱堆乱放，整治残垣断壁，通过集约利用村庄内部闲置土地等方式扩大村庄公共空间。科学管控农村生产生活用火，加强农村电力线、通信线、广播电视线“三线”维护梳理工作，推动线路违规搭挂治理。健全村庄应急管理体系，合理布局应急避难场所和防汛、消防等救灾设施设备，畅通安全通道。整治农村户外广告，规范发布内容和设置行为。关注特殊人群需求，有条件的地方开展农村无障碍环境建设。

4.宅旁绿化：主要是指房前屋后的绿化种植，充分利用空闲地，以小尺度小空间的绿化景观为主，做到见缝插绿，不留裸土，改善村庄人居环境植物品种以花灌木和地被植物为主，结合行道树形成丰富的视觉感官效果。宅前绿化可以以菜地为主，形成乡土气息浓厚的绿化环境，且有一定的经济效益，修建特色篱笆墙形成统一风貌，穿插种植花灌木及绿篱，起到装饰美化的作用。宅侧绿化根据空间大小，灵活

布置菜地、花灌木或果树等经济作物，提升美化效果，宅后绿化可种植较大果树或乔木等，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同时也可以挡风防晒。

5.庭院空间：可安排凉台、棚架、储藏、蔬果种植、农机具放置等功能区。院内、房前屋后无积存垃圾，庭院内路面干净整洁，物品堆放有序院内管线布局合理，符合有关安全要求。生活污水、废气能顺畅排出。在宅前屋后、农宅庭院开展植绿美化活动，种植具有地方特色、易生长、抗病害的经济作物、观赏果林等绿化植物，庭院里的高大树木应与住房保持适当距离。屋檐前可搭葡萄架、爬山虎或“串珠帘”等进行垂直绿化院内可发展经济林果，搞活庭院经济，促进农民增收致富相结合。

## 第十四章 规划实施保障

### 第一节 近期安排

#### 一、近期实施重点

重点提升乡域公共设施配套，养老服务设施、旅游服务设施、垃圾转运站、绿地广场、停车场等公共设施，完善路网体系结构，构建文明乡村、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结合上位规划及发展需求，对规划近期做出统筹安排，制定行动计划。编制基础设施、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产业发展、生态修复、国土综合整治等重大项目清单，形成近期重点建设项目。

详见附表 9 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 二、主要任务

##### 1.保护粮食安全与生态安全

落实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到 2025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1514.77 公顷（2.27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低于为 1418.69 公顷(2.13 万亩)。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化特色农业生产布局。保持黄河流域生态系统稳定，保护生态安全底线，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

##### 2.增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保障

推进乡政府驻地路网优化建设，改善穴子仓村、李家坡

村、小安村、候村、王家岭村、羊虎山村、位家沟村等村庄内部道路，完善交通条件。推进高庙乡水利工程建设，提升供水能力，完善大安污水处理厂，加快建设村庄小型污水处理设施。保障电力供应，加快布局 5G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垃圾“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加快推进文旅康养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建设。

### 3.整治修复全域国土空间

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农用地整治和低效建设用地开发。推进黄河流域生态环境治理工程，提升全域生态环境品质，推进生态环境治理，构筑生态休闲旅游基地，提升游客旅游体验，打造一个集旅游休闲、研学体验于一体的宜居宜业宜游的综合城市。

## 第二节 规划传导

详细规划是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等城乡建设项目规划许可以及实施城乡开发建设、整治更新、保护修复活动的法定依据，是优化城乡空间结构、完善功能配置、激发发展活力的实施性政策工具。详细规划分为单元层面详细规划与实施层面详细规划(地块/村庄规划)。单元层面详细规划承接落实总体规划，并将上位总体规划战略目标、底线管控、功能布局、空间结构、资源利用等方面的要求分解落实到各规划单元，指导约束实施层面详细规划编制。

## 一、乡政府驻地详细规划

高庙乡乡政府驻地分为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服务区、工业发展区、绿地休闲区、交通枢纽区、乡村发展区等，整个乡政府驻地为1个详细规划单元。单元内详细规划应落实各地块用地的容积率、绿地率、建筑密度、建筑高度、主导功能用地的比例及风貌引导控制等要求。

## 二、村庄规划编制传导

村庄规划编制应明确村庄的发展目标，统筹落实耕地、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等保护目标；充分考虑本土建筑文化特色和居民生活习惯，因地制宜提出住宅的规划设计要求；合理安排村庄发展布局、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的用地布局，因地制宜提出村域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的选址、规模和标准等要求；优化产业用地布局，明确产业用地的用途、强度等要求。（详见附表2规划指标分解表、附表10村庄规划编制传导表）

## 第三节 保障措施

**强化组织保障、健全监督考核。**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乡党委、政府是规划实施工作的责任主体，落实三门峡市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目标要求，确定发展的具体目标和任务，制定加强空间规划实施管理的具体方案，明确实施步骤和保障措施，集中力量突破重点难点问题。建立健全空间规划实施管理工作考核评价监督问责机

制，确定考核体系和标准，定期进行考核，通报考核结果，并将考核结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体系，作为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参考。

**加强公众参与、强化社会监督。**推进公众参与的法制化和制度化，搭建全过程、全方位的公众参与平台，让公众通过法定的程序和渠道有效地参与规划编制、实施的决策和监督。充分利用互联网、报纸媒体等各类传播媒介，加强对规划的宣传，将公众参与引入规划编制和管理的各个阶段。提高全社会对国土空间规划及实施重要性的认识，增强规划意识，提高维护和执行规划的自觉性，推进规划的实施。

**健全动态监测评估机制。**依托市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对空间规划中确定的各项指标进行实时监测，按照“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方式，开展常态化的监控和评估，规划核心指标纳入考核评价体系。根据监测和评估结果，建立规划动态维护机制，采取调整规划实施策略、优化调整近期建设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等方式，确保空间规划确定的各项内容得到落实，更好地推动规划实施。

**健全实施监管机制。**建立健全规划实施监管制度，以市级统一的规划监管信息平台为依托，强化对规划实施全过程信息化监管。经依法批准的规划必须严格执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建立规划实施考核问责制度，明确职责分工，促进行政机关和有关主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 附表

附表 1：规划指标体系表

序号	指标项（单位）	指标属性	指标层级	基期年	2025 年目标值	2035 年目标值
空间底线						
1	耕地保有量（公顷）	有条件约束性	全域	—	1514.77	1514.77
2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公顷）	有条件约束性	全域	—	1418.69	1418.69
3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公顷）	有条件约束性	全域	—	508.59	508.59
4	城镇开发边界规模（公顷）	有条件约束性	全域	—	28.65	28.65
5	村庄建设边界规模（公顷）	有条件约束性	全域	457.71	450.18	450.18
6	自然保护地面积占国土面积比例（%）	预期性	全域	8.61	8.61	8.61
空间结构与效率						
7	常住人口数量（人）	预期性	全域 城镇开发	4698、 1033	4675、 1029	4628、 1020

			边界范围			
8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预期性	全域	21.99	22.01	22.04
9	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平方米)	预期性	全域 城镇开发 边界范围	—	—	61.91、 280.88
10	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平方米)	预期性	城镇开发 边界范围	—	—	—
空间品质						
11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	约束性	城镇开发 边界范围	—	100	100
12	人均体育用地面积(平方米)	预期性	城镇开发 边界范围	—	—	18.82
13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预期性	城镇开发 边界范围	—	—	60.20
14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张)	预期性	全域	—	2	3
15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	预期性	全域	70	85	100
16	城镇污水处理率(%)	预期性	城镇开发 边界范围	60	80	100
17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预期性	全域	70	80	100

附表 2: 规划指标分解表

行政村名称	耕地保有量 (公顷)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公顷)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公顷)	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公顷)	村庄建设边界面积 (公顷)
大安村	79.93	61.57	254.91	9.68	124.69
小安村	112.99	100.26	71.12	8.08	64.06
穴子仓村	191.30	174.09	0	3.18	45.92
黄底村	193.95	182.90	0	0	34.17
羊虎山村	179.79	171.00	0	0	36.56
位家沟村	172.36	160.23	0	0	33.97
候村	237.24	233.35	0	7.68	41.47
王家岭村	236.60	229.86	0	0	32.07
李家坡村	110.61	105.43	182.56	0.03	37.27
总计	1514.77	1418.69	508.59	28.65	450.18

附表 3 规划分区表

规划分区		含义	面积 (公顷)
规划一级分区	规划二级分区		
生态保护区		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敏感脆弱、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的陆地，包括陆域生态保护红线	508.59
生态控制区		生态保护红线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区域	282.78
农田保护区		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	1418.69
乡村发展区		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	
	村庄建设区	城镇开发边界外，规划重点发展的村庄用地区域	544.42
	林业发展区	以规模化林业生产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划定的区域	2095.13
	一般农业区	以农业生产发展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划定的区域	1027.85
城镇发展区		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	
	城镇集中建设区	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满足城镇发展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	
	居住生活区	以住宅建筑和居住配套设施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0.05
	综合服务区	以提供行政办公、文化、教育、医疗以及综合商业等服务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0.99
	商业商务区	以提供商业、商务办公等就业岗位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11.39

规划分区		含义	面积 (公顷)
规划一级分区	规划二级分区		
	工业发展区	以工业及其配套产业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0.44
	绿地休闲区	以公园绿地、广场用地、滨水开敞空间、防护绿地等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8.23
	交通枢纽区	以机场、港口、铁路客货运等大型交通设施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0.43
	战略预留区	在城镇集中建设区中，为城镇重大战略功能控制的留白区域	7.12

附表 4 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表

用地类型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耕地	1512.60	1579.58
园地	286.17	215.81
林地	2417.98	2528.88
草地	272.93	328.94
湿地	103.62	103.34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72.21	79.52
城乡建设用地	0	28.65
城镇	457.71	450.18
村庄	71.13	78.06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217.67	29.91
其他建设用地	217.41	216.67
陆地水域	276.67	266.56
其他土地	5906.10	5906.10
合计		

说明：大安村村域范围内角古东商业街、干部学院、博物馆、高庙乡中医院、儿童乐园等重点项目坐落于村庄建设边界外，因其土地权属性质属于国有土地所有权，故此次规划中实施落位，将其面积汇总至其他建设用地范围类。

附表 5 自然保护地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总面积（公顷）	类型	级别	所在行政区	备注
1	黄河生物多样性、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	508.59	生物多样性维护	国家级	湖滨区	

附表 6 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级别	类别	所在行政区	备注
1	黄底金墓	市级	古遗址	黄底村	
2	候村窑址	市级	古遗址	候村	
3	洪岩寺	市级	-	高庙乡	
4	三门峡大坝	市级	-	高庙乡	
5	宁氏旧宅	市级	古建筑	高庙乡	
6	唐洼娘娘庙	县级	-	高庙乡	
7	七里沟洪水遗迹	县级	古遗址	高庙乡	
8	宁家窝宁氏祠堂	县级	古建筑	高庙乡	
9	唐洼遗址	县级	古遗址	位家沟村	
10	宁家窝皇清舜王庙	县级	古遗址	高庙乡	
11	候村老君庙	县级	-	候村	
12	后地宁氏祖宅	县级	古建筑	高庙乡	
13	黄底郭氏旧宅	县级	古建筑	黄底村	
14	黄底牛王庙	县级	-	黄底村	
15	羊虎山清代古井	县级	古遗址	羊虎山村	
16	穴子仓马王庙	县级	-	穴子仓村	
17	穴子仓春秋楼	县级	古遗址	穴子仓村	
18	大安戏台	县级	古遗址	大安村	
19	大安龙王庙	县级	-	大安村	
20	大安苏联专家旧居	县级	古建筑	大安村	

序号	名称	级别	类别	所在行政区	备注
21	树叶画制作技艺	市级	传统美术	高庙乡	
22	洪岩寺古庙会		民俗	高庙乡	
23	锣鼓（牛抵头）	市级	传统音乐	黄底村	
24	候村瓷窑烧制技艺	区级	传统技艺	候村	
25	手工笤帚草编技艺	区级	传统技艺	高庙乡	
26	《禹开三门的传说》		民间文学	高庙乡	
27	《娘娘庙的传说》		民间文学	高庙乡	
28	树叶画		民间美术	高庙乡	
29	锣鼓《牛抵头》		民间音乐	高庙乡	
30	洪岩寺祭祀仪式		民间信仰	高庙乡	
31	佛像彩塑技艺		传统美术	高庙乡	

附表 7 乡政府驻地规划建设用地构成表

序号	用地类型		面积(公顷)	比例(%)	
1	居住用地		18.60	27.23%	
	其中	农村宅基地		18.05	26.42%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55	0.81%
2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0.49	15.36%	
	其中	机关团体用地		0.75	1.09%
		教育用地		1.92	2.81%
		医疗卫生用地		0.62	0.91%
		社会福利设施用地		0.77	1.13%
		文化用地		4.26	6.24%
		科研用地		2.17	3.18%
3	商业服务业用地		11.11	16.26%	
	其中	商业用地		8.22	12.03%
		商务金融用地		0.15	0.22%
		娱乐用地		1.54	2.25%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1.20	1.76%
4	工矿用地		3.53	5.17%	
	其中	工业用地		3.53	5.17%
5	交通运输用地		7.08	10.36%	
	其中	铁路用地		1.28	1.87%
		公路用地		0.85	1.25%

		城镇村道路用地	4.73	6.92%
		交通场站用地	0.22	0.32%
6	其中	公用设施用地	0.47	0.69%
		供电用地	0.10	0.15%
		供燃气用地	0.11	0.16%
		消防用地	0.26	0.38%
7	其中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6.94	10.16%
		公园绿地	6.14	8.99%
		广场用地	0.80	1.17%
8		其他用地	10.09	14.77%
		合计	68.32	100.00%

附表 8 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安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规模(公顷)	建设时序	项目所在行政区
1	高标准农田建设区	国土综合整治	1418.69	2026-2035	全域
2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国土综合整治	209.75	2026-2035	全域
3	低效建设用地整治	国土综合整治	5.34	2026-2035	全域
4	矿山复垦	国土综合整治	210.62	2026-2035	全域
5	湿地保护区	生态修复	103.34	2026-2035	小安村、大安村、李家坡村
6	水环境治理	生态修复	212.11	2026-2035	全域
7	矿山生态修复	生态修复	210.62	2026-2035	全域

附表 9 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建设规模	分布位置	备注
土地整治类	高标准农田建设区	—	2026-2035	1418.69 公顷	全域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	2026-2035	209.75 公顷	全域	
	低效建设用地整治	—	2026-2035	5.34 公顷	李家坡村	
	矿山复垦	—	2026-2035	210.62 公顷	全域	
生态修复类	湿地生态保护	—	2026-2035	103.34 公顷	全域	
	矿山生态修复	—	2026-2035	210.62 公顷	全域	
	水环境治理	—	2026-2035	212.11 公顷	大安村、小安村、李家坡村	
产业发展类	大安航空基地项目	新建	2022-2025	5.67 公顷	大安村	
	儿童水上乐园	新建	2022-2025	5.08 公顷	大安村	
	别墅小镇	新建	2022-2025	1 公顷	大安村	
	角古东商业街	新建	2022-2025	3.09 公顷	大安村	
	水利窑洞民宿	新建	2026-2035	4.23 公顷	大安村	
	大安村非遗传承中心	新建	2026-2035	8.15 公顷	大安村	
	三门峡大坝风景区	新建	2026-2035	7.76 公顷	大安村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建设规模	分布位 置	备 注
	美食印象街区	新建	2026-2035	0.24 公顷	大安村	
	沿黄文化展示中心	新建	2026-2035	4.99 公顷	大安村	
	非遗研学体验馆	新建	2026-2035	0.38 公顷	大安村	
	砥柱文化展览	新建	2026-2035	0.3 公顷	大安村	
	创意坊	新建	2026-2035	1.08 公顷	大安村	
	文化展示馆	新建	2026-2035	0.50 公顷	大安村	
	熊猫馆	新建	2022-2025	1.32 公顷	穴子仓 村	
	滑雪场	新建	2026-2035	19.23 公顷	候村	
	黄河艺术坊	新建	2026-2035	4.44 公顷	大安村	
	福开三门	新建	2026-2035	0.33 公顷	大安村	
	土特产专卖区	新建	2026-2035	0.12 公顷	大安村	
	特色民宿	新建	2026-2035	4.51 公顷	大安村	
	观景台	新建	2026-2035	-	全域	
	塘洼乡村生活共创 集群项目	新建	2026-2035	-	位家沟 村	
	商业综合体	新建	2026-2035	0.37 公顷	大安村	
	商业网点	新建	2026-2035	0.15 公顷	大安村	
	角古东猪场	新建	2026-2035	0.34 公顷	大安村	
	花园式果蔬采摘	新建	2026-2035	0.37 公顷	大安村	
	零售商业区	新建	2026-2035	1.86 公顷	乡政府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建设规模	分布位置	备注
					驻地	
	娱乐用地	新建	2026-2035	1.54 公顷	乡政府驻地	
	商业设施	新建	2026-2035	1.20 公顷	乡政府驻地	
	忆盛园	新建	2026-2035	3.93 公顷	乡政府驻地	
	养殖基地	新建	2026-2035	0.77 公顷	黄底村	
	养殖基地	改扩建	2026-2035	0.47 公顷	王家岭村	
	磨面坊	改扩建	2026-2035	0.22 公顷	王家岭村	
	粮食加工厂	改扩建	2026-2035	0.93 公顷	王家岭村	
	万亩药材种植园	新建	2026-2035	-	穴子仓村	
	三门峡市锦鸿矿业有限公司宁家窝铝矿	新建	基建期 1.9 年，矿山总服务年限 7.0 年	-	候村	
	三门峡锦滨矿业有	改扩建	基建期为 2	-	候村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建设规模	分布位置	备注
公共服务设施类	限公司三门峡湖滨区野猪洼捞煤沟铝土矿		年，矿山总服务年限为13.2 年			
	三门峡中流砥柱研学中心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	新建	2026-2035	-	大安村	
	三门峡中流砥柱博物馆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	新建	2026-2035	-	大安村	
	三门峡湖滨人工智能产业中心项目	新建	2026-2035			
公共服务设施类	三门峡市湖滨区高庙乡卫生院改扩建项目	改扩建	2026-2027	项目总投资 1011 万元。翻新改造现有 1279 m <sup>2</sup> 业务用房，增设病房卫生间、配电、呼叫及吸氧系统和办公区域卫生间、配电及污水、垃圾处理等辅助设施建设以及院区环境提	湖滨区 高庙乡 大安街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建设规模	分布位置	备注
				升改造、支医及特 岗人员周转宿舍 建设，同步新建 1161 m <sup>2</sup> 康养综合 楼		
	三门峡市湖滨区大 安街道社区卫生服 务中心迁建项目	迁建	2026-2027	项目规划用地面 积 10 亩、建筑面 积 3000 m <sup>2</sup> 、设置 床位 50 张，同步 配齐基本医疗疗 设备。项目总投资 2500 万元	湖滨区 大安街 道	
	三门峡市湖滨区高 庙乡村卫生室整体 改造提升项目	改扩建	2026-2027	项目规划改造面 积 236 m <sup>2</sup> 、新建建 筑面积 960 m <sup>2</sup> ，同 步配齐基本诊疗 设备项目总投资 700 万元	湖滨区 高庙乡 8 个行政 村	
	三门峡市湖滨区高 庙乡区域医疗卫生 应急救援建设项目	新建	2026-2027	完善学校、社区、 车站、广场、博物 馆、游客中心、景	高庙乡 全域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建设规模	分布位 置	备 注
				区、公园等人员密集且流动性大的公共活动区域基本医疗应急救援设施建设，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		
	敬老院	新建	2026-2035	0.35 公顷	大安村	
	高庙乡养老院	新建	2022-2025	0.77 公顷	大安村	
	高庙乡中医院	新建	2022-2025	0.98 公顷	大安村	
	新增住宅	新建	2022-2025	0.97 公顷	大安村	
	文化活动中心	新建	2022-2025	2.76 公顷	大安村	
	科普教育基地	新建	2022-2025	0.59 公顷	乡政府 驻地	
	大安村村委会	新建	2022-2025	0.55 公顷	大安村	
	大安航空基地停车场	新建	2022-2025	1.13 公顷	大安村	
	文体广场提升改造	改扩建	2026-2035	0.16 公顷	候村	
	老年日间照料中心	改扩建	2026-2035	0.07 公顷	王家岭 村	
	老年日间照料中心	改扩建	2026-2035	0.09 公顷	穴子仓 村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建设规模	分布位置	备注
	文化活动室	改扩建	2026-2035	0.02 公顷	穴子仓村	
	三门峡市城市公益性骨灰安放设施项目	新建	2026-2035	9.7334 公顷	位家沟村	
	党群服务中心	新建	2026-2035	771.63 平方米	位家沟村	
	科研中心	新建	2026-2035	2.17 公顷	乡政府驻地	
	铁路文化公园	新建	2026-2035	5.39 公顷	乡政府驻地	
	高庙乡政府驻地	新建	2026-2035	0.75 公顷	乡政府驻地	
基础设施类	内部道路拓宽	—	2022-2025	8km	大安村	
	道路绿化亮化整治	—	2022-2025	8km	大安村	
	停车场	改扩建	2022-2025	0.36 公顷	大安村	
	雨水管网	—	2022-2025	8km	大安村	
	“滞洪区”工程	新建	2022-2025	2.01 公顷	大安村	
	道路硬化	—	2026-2035	3km	李家坡村	
	小型给水设施	新建	2026-2035	-	候村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建设规模	分布位置	备注
	雨水管网	—	2026-2035	6km	候村	
	垃圾收集点	新建	2026-2035	-	候村	
	道路亮化绿化	—	2026-2035	4km	穴子仓库	
	内部道路拓宽	—	2026-2035	8km	王家岭村	
	停车场	新建	2026-2035	0.36 公顷	王家岭村	
	雨水管网	—	2026-2035	8km	王家岭村	
	垃圾收集点	新建	2026-2035	-	王家岭村	
	大安污水处理厂	新建	2022-2025	0.26 公顷	大安村	
	35kV 变电站	新建	2022-2025	0.07 公顷	大安村	
	粮食晾晒场	新建	2022-2025	0.24 公顷	候村	
	垃圾转运站	新建	2026-2035	0.03 公顷	大安村	
	消防站	新建	2026-2035	0.26 公顷	大安村	
	燃气供应站	新建	2026-2035	0.10 公顷	大安村	

注：项目用地布局和规模以用地报批时为准，严格落实国家、省关于主体功能区的管控要求，项目实施应符合产业准入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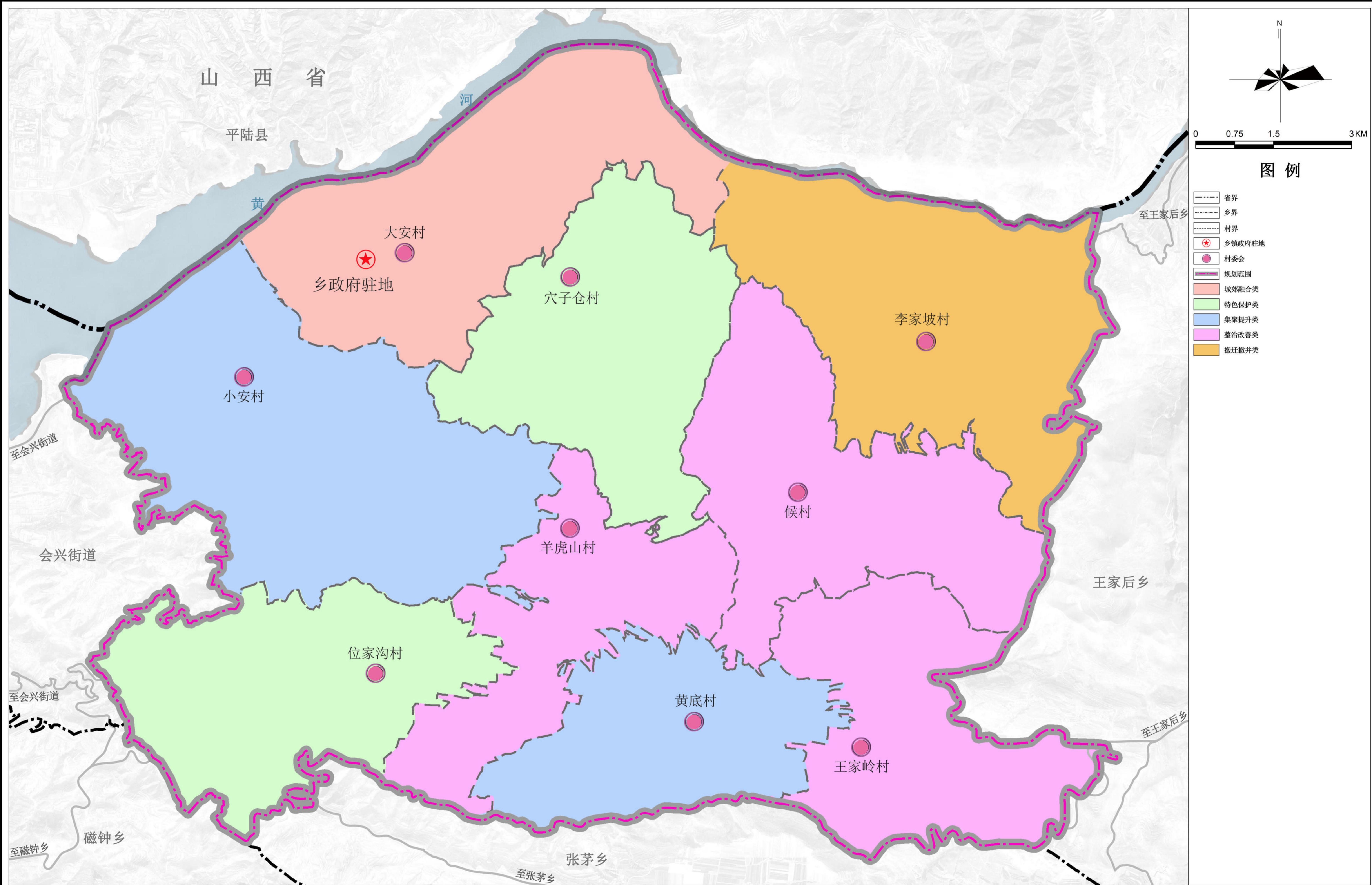
附表 10: 村庄规划编制传导表

村庄	村庄定位	产业发展
大安村	打造以生态旅游、农业研学、农 业观光为主题的美丽乡村。	发展乡村旅游为主要方向
大安村	沿黄宜居宜游宜业的生态示范村 以及国家级乡村振兴示范村	“绿色经济”、“假日经济”
穴子仓村	滨区大禹文化旅游新乡村、高庙 乡药材种植示范村	景园旅游综合体，农旅融合发展
黄底村	沿黄美丽乡村示范村、沿黄特色 文产旅示范村	特色种养殖经济”、“新能源产业经济”
候村	打造集种植采摘、陶艺体验、休 闲观光为一体的旅游生态示范村	联动一二三产，农文旅融合发展
王家岭村	湖滨区第一座五彩山村田园综合 体	林下养殖、二产精深加工、农业观 光旅游
羊虎山村	新时代乡村旅游和康养旅居的典 范	中药材种植与养殖产业，鼓励发展屋顶 光伏项目

村庄	村庄定位	产业发展
位家沟村	湖滨区乃至三门峡市乡村旅游典范	集农业生产与乡村旅游于一体的旅游型乡村
李家坡村	生态旅游型旅居乡村	“绿色经济”、“民宿康养”为特色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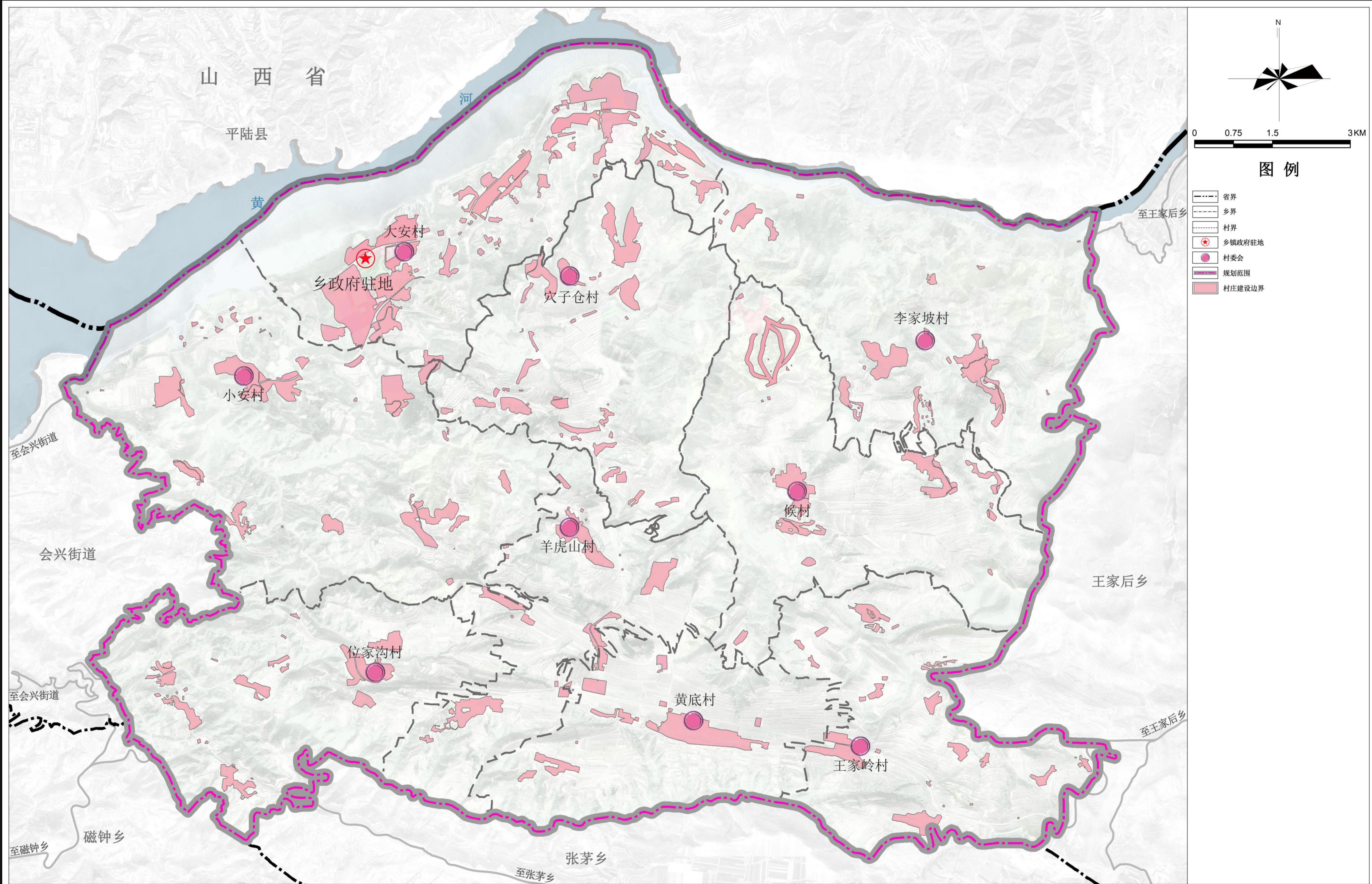
# 湖滨区高庙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村庄布点规划图 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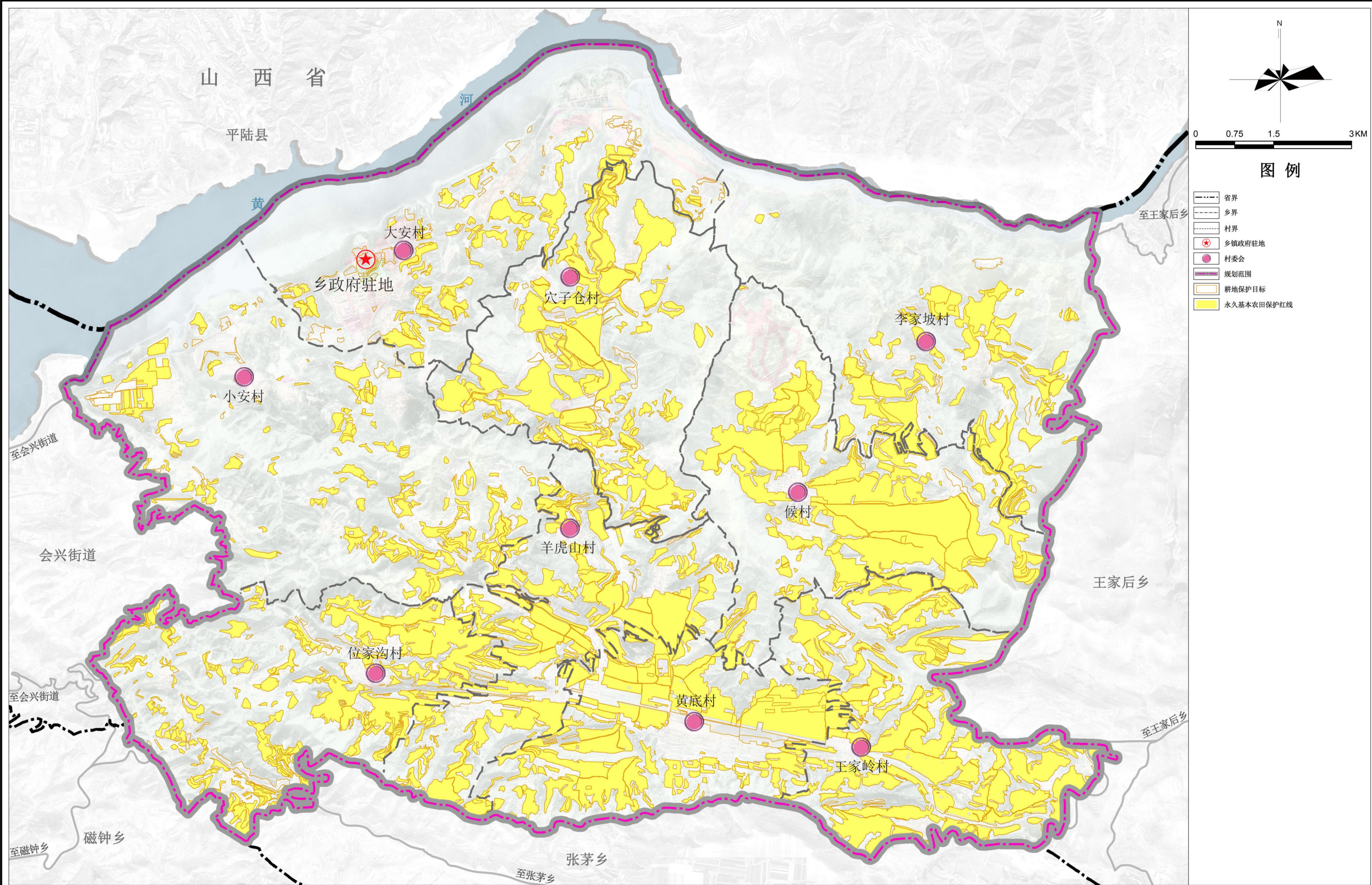
# 湖滨区高庙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村庄建设边界图 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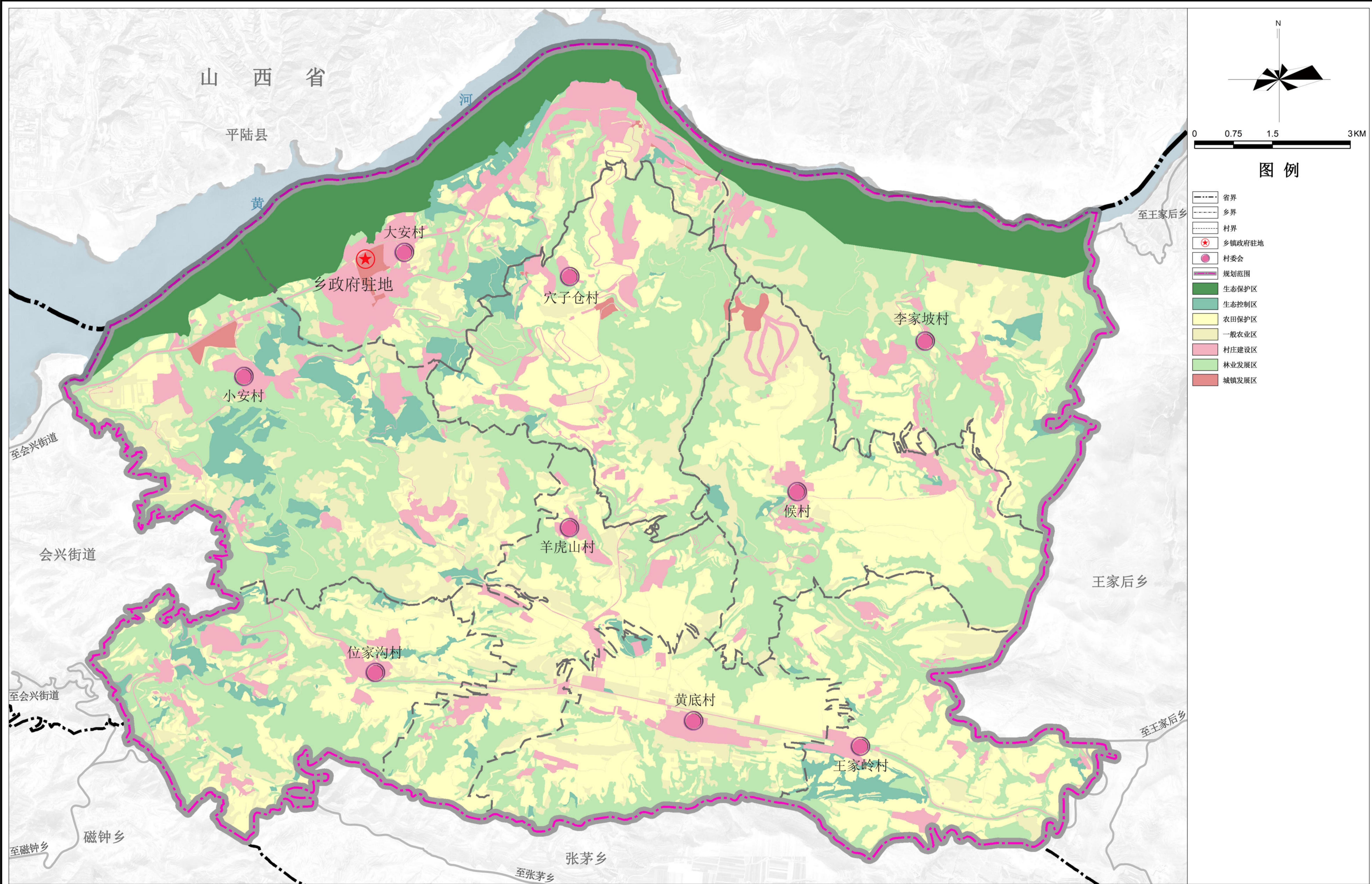
# 湖滨区高庙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图 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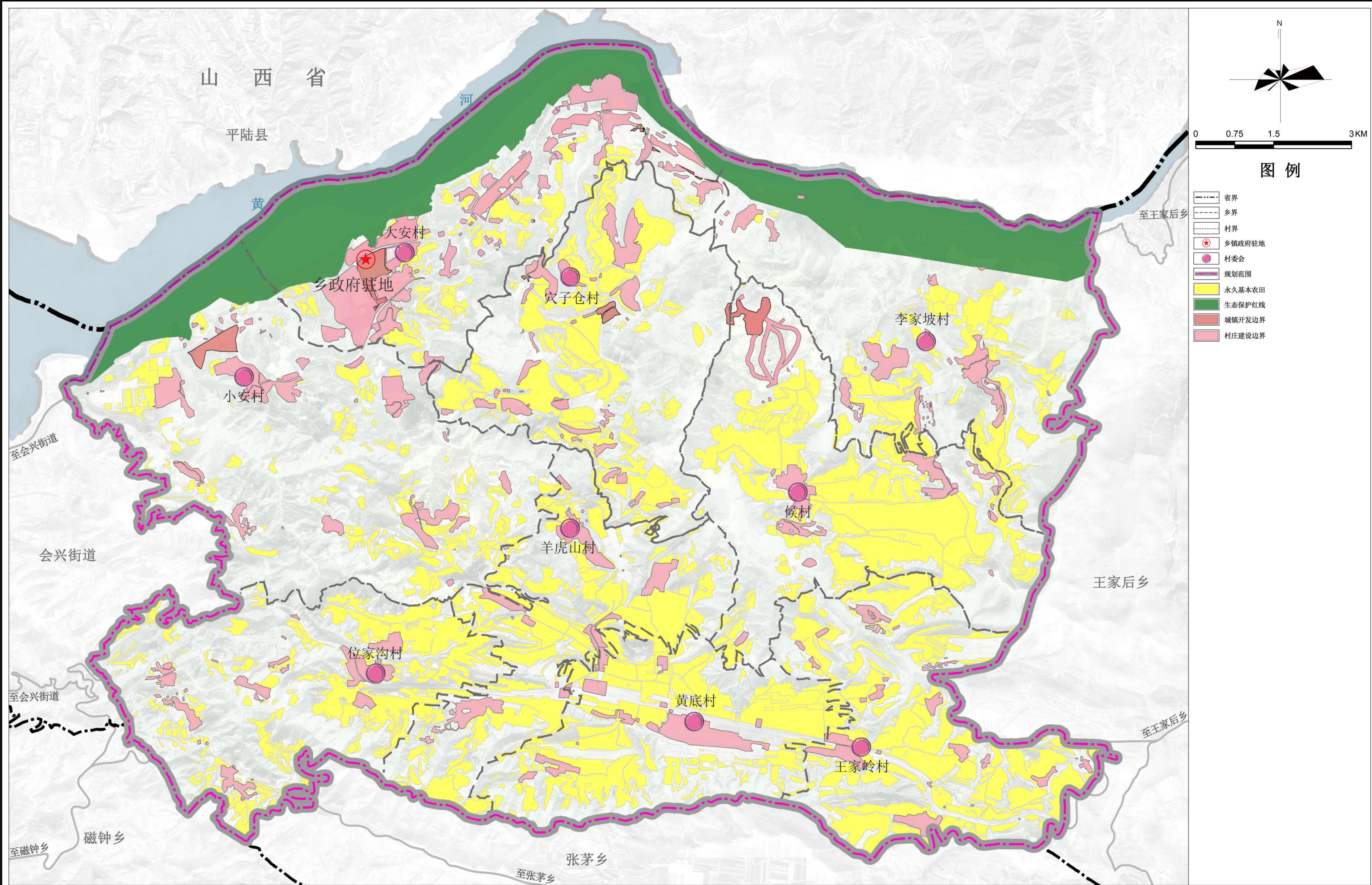
# 湖滨区高庙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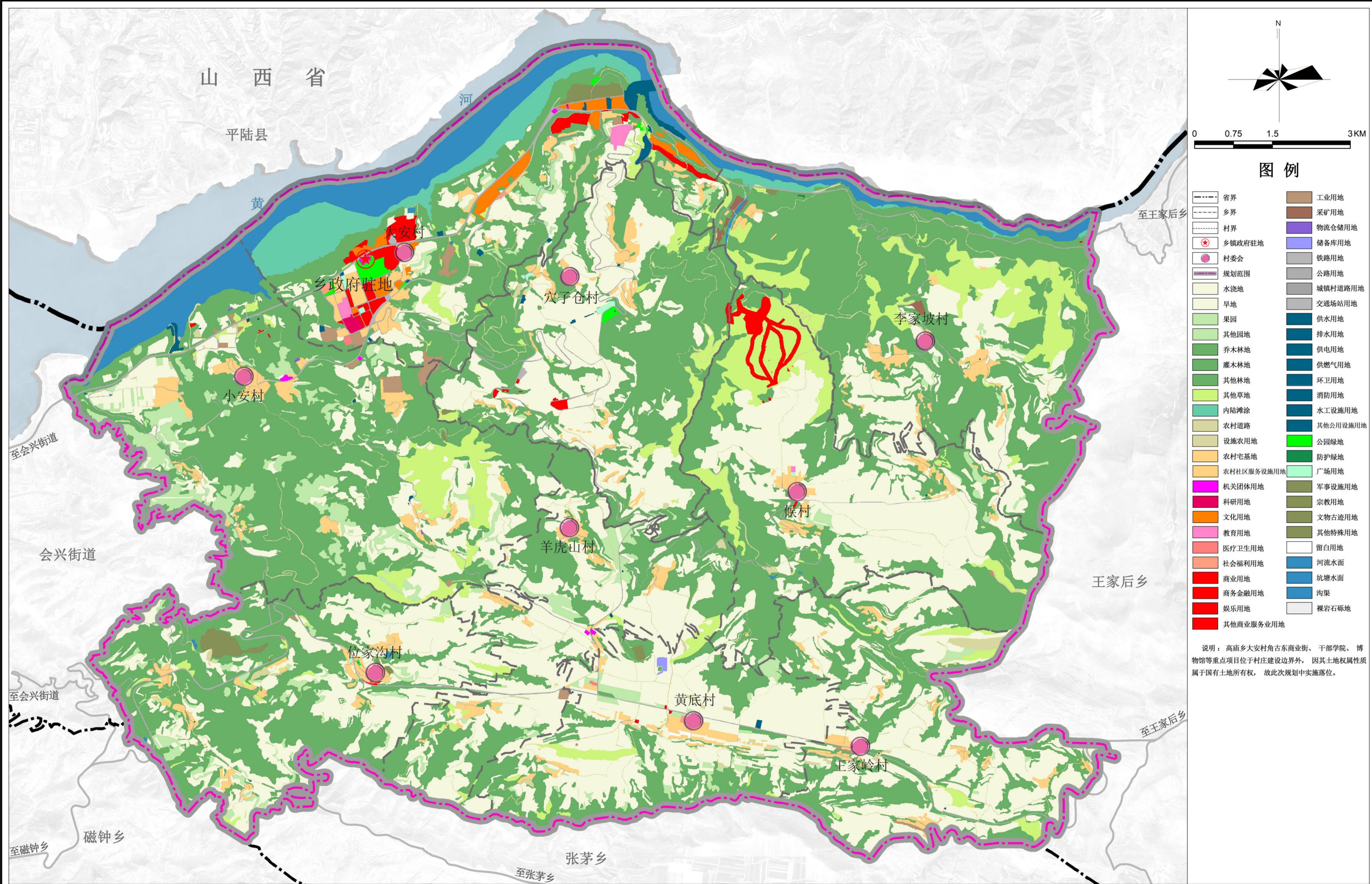
# 湖滨区高庙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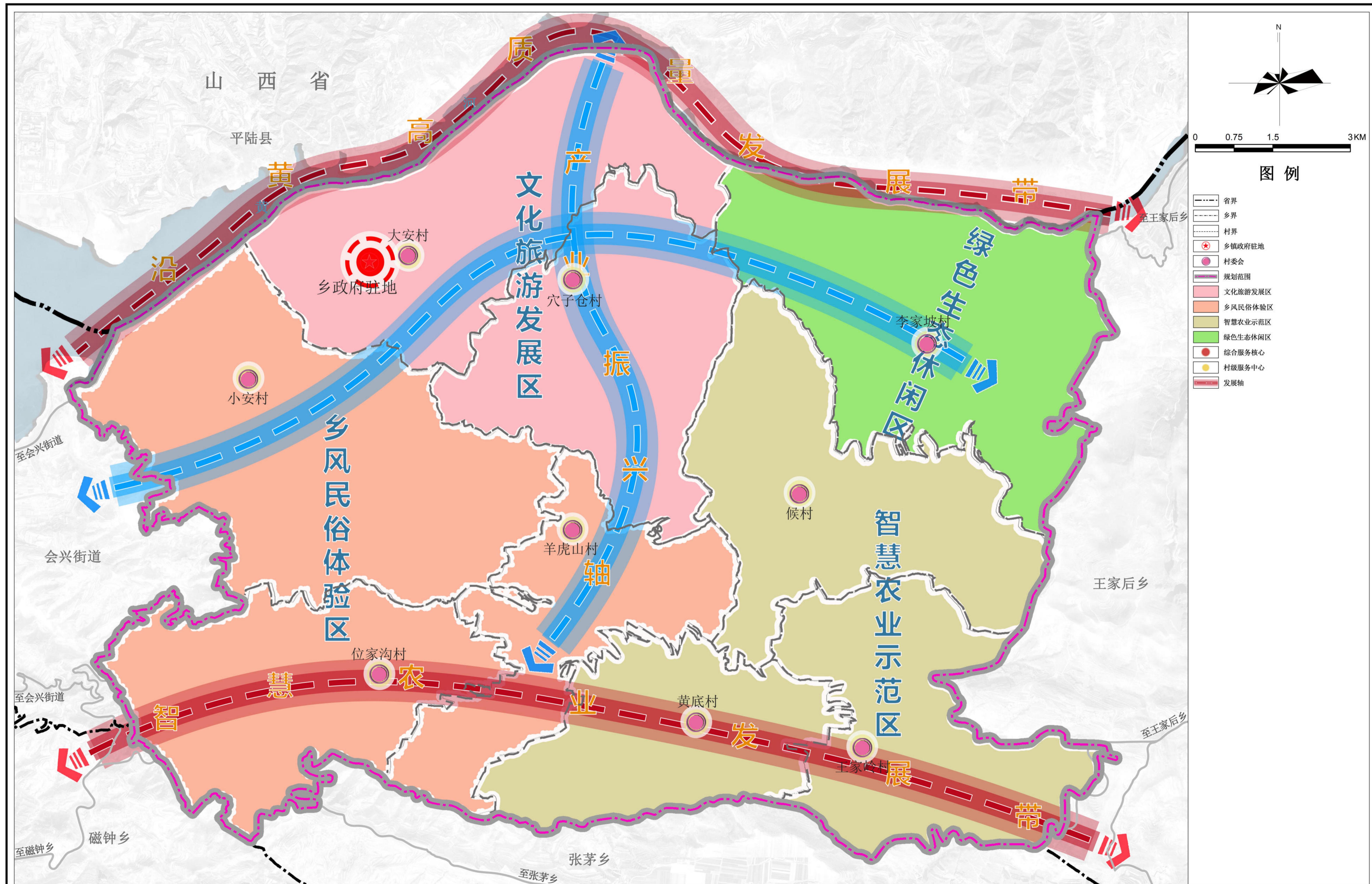
# 湖滨区高庙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国土空间用地布局规划图 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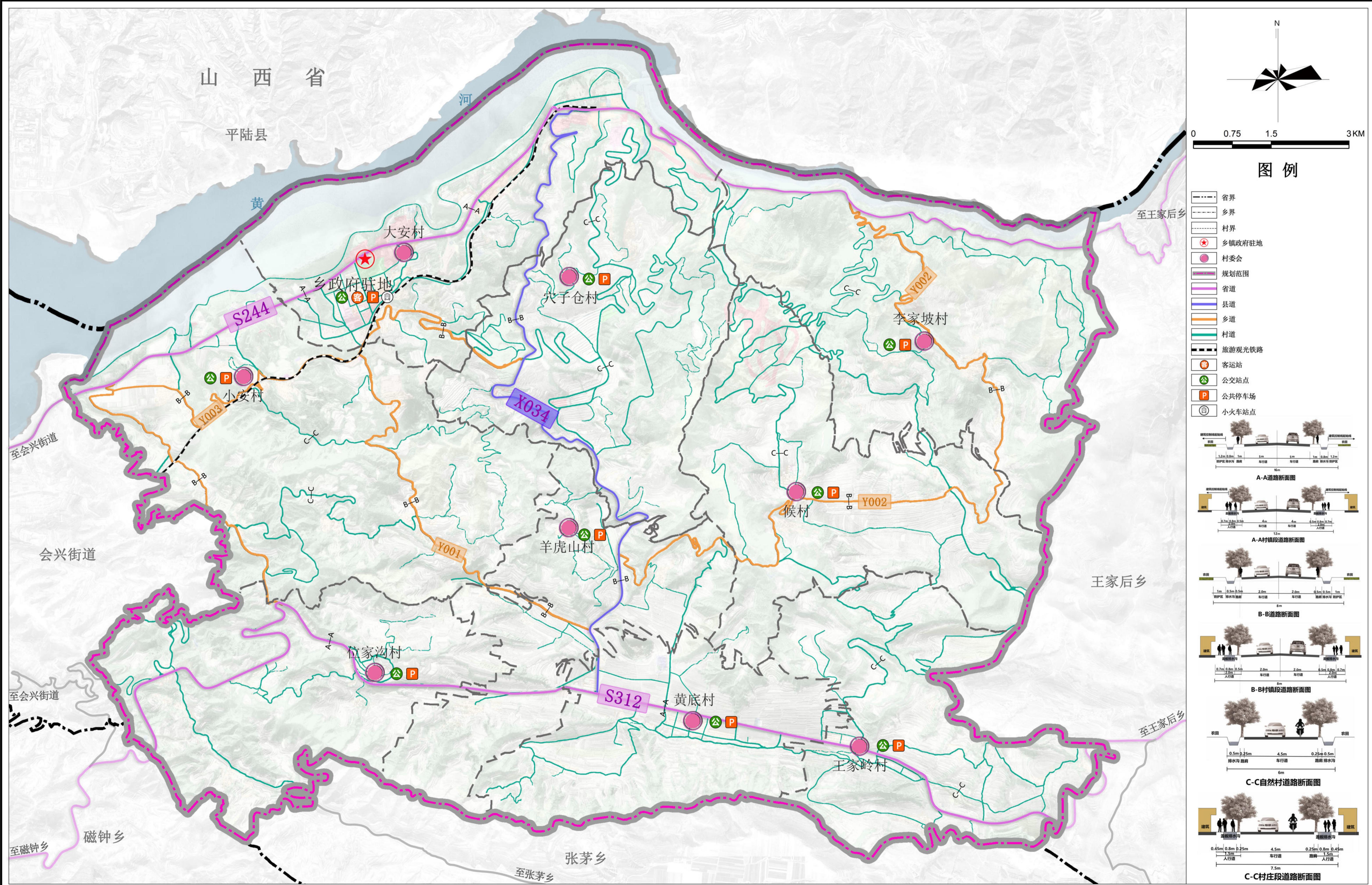
# 湖滨区高庙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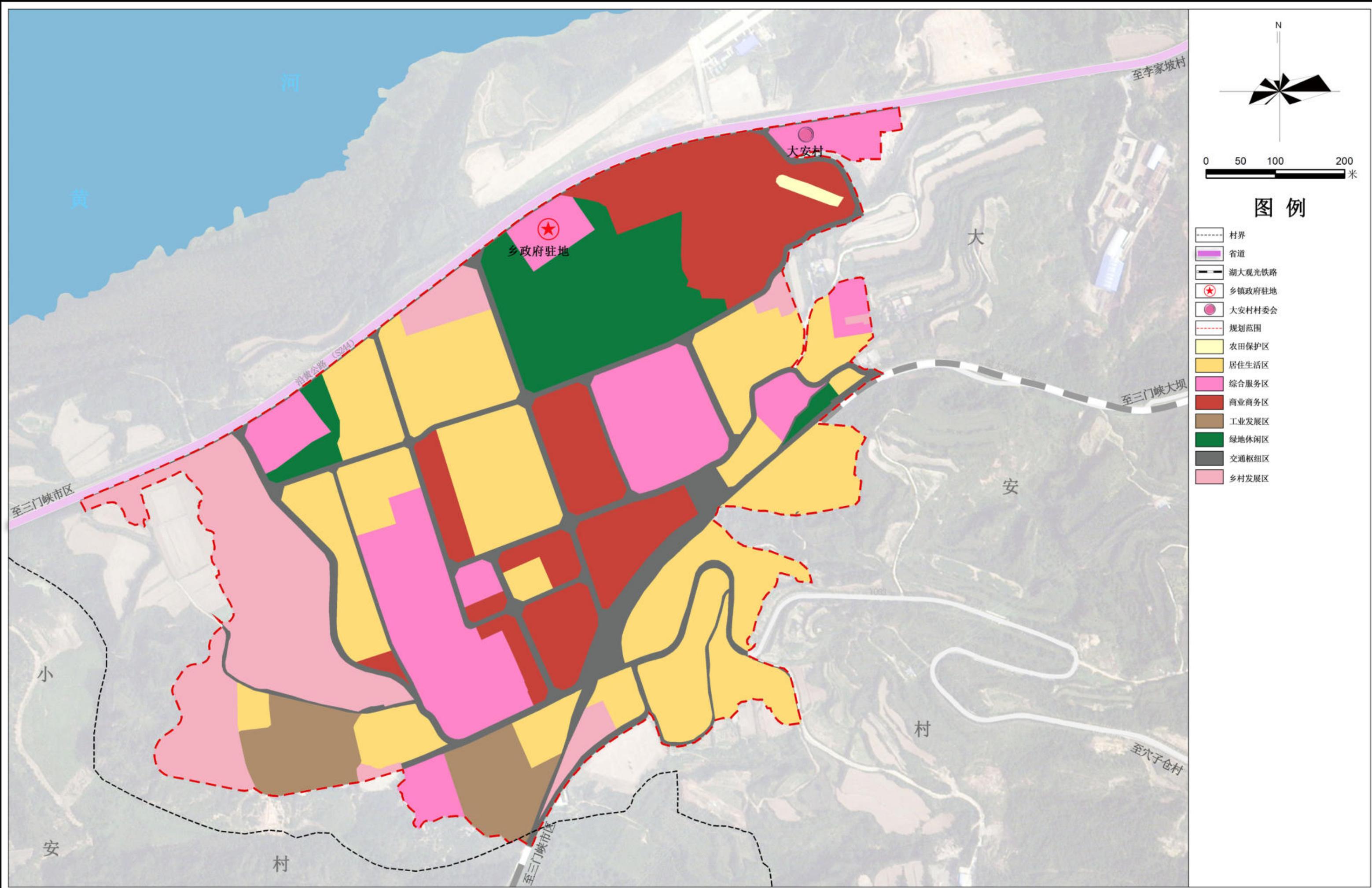
# 湖滨区高庙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综合交通规划图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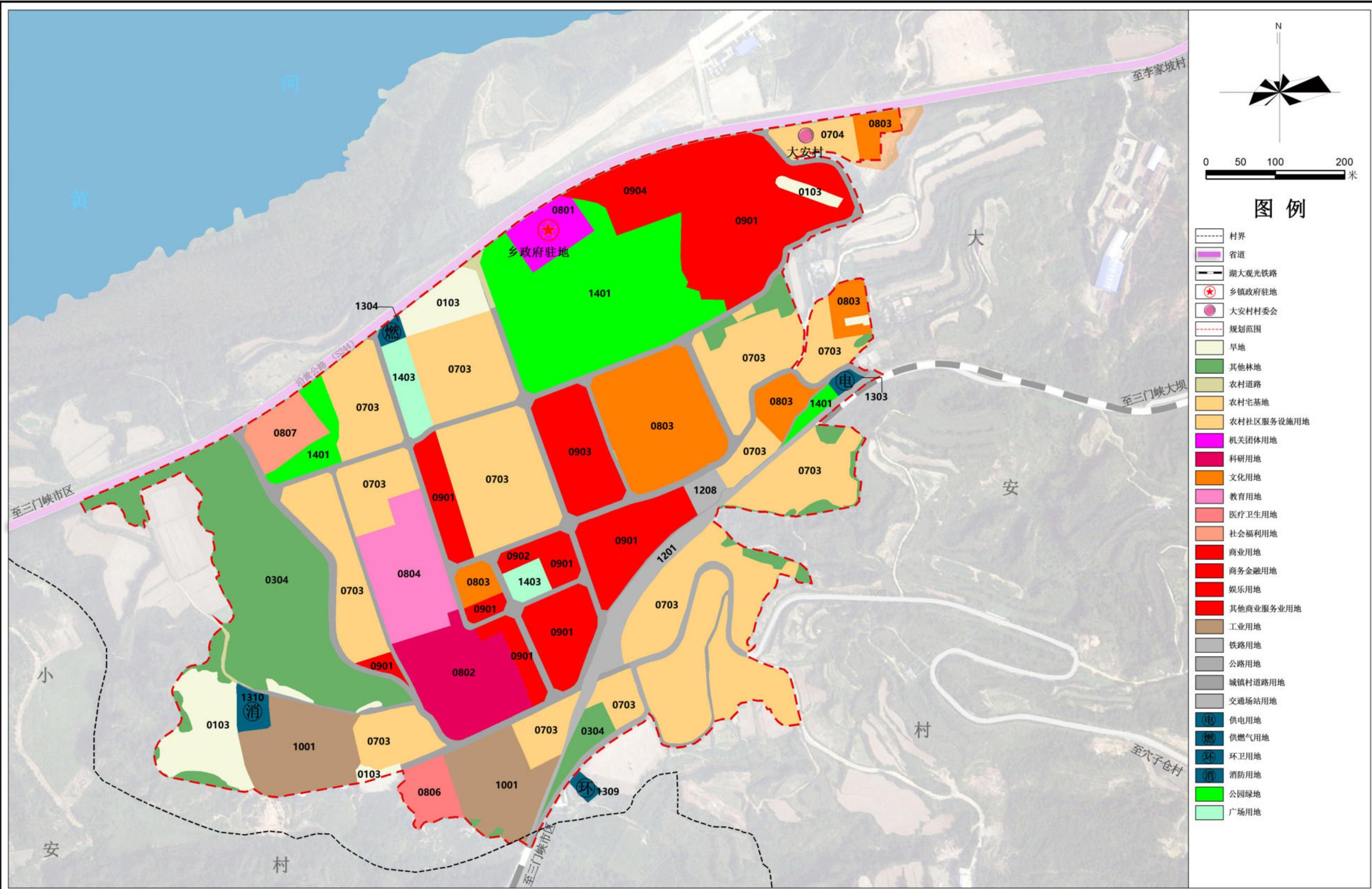
# 湖滨区高庙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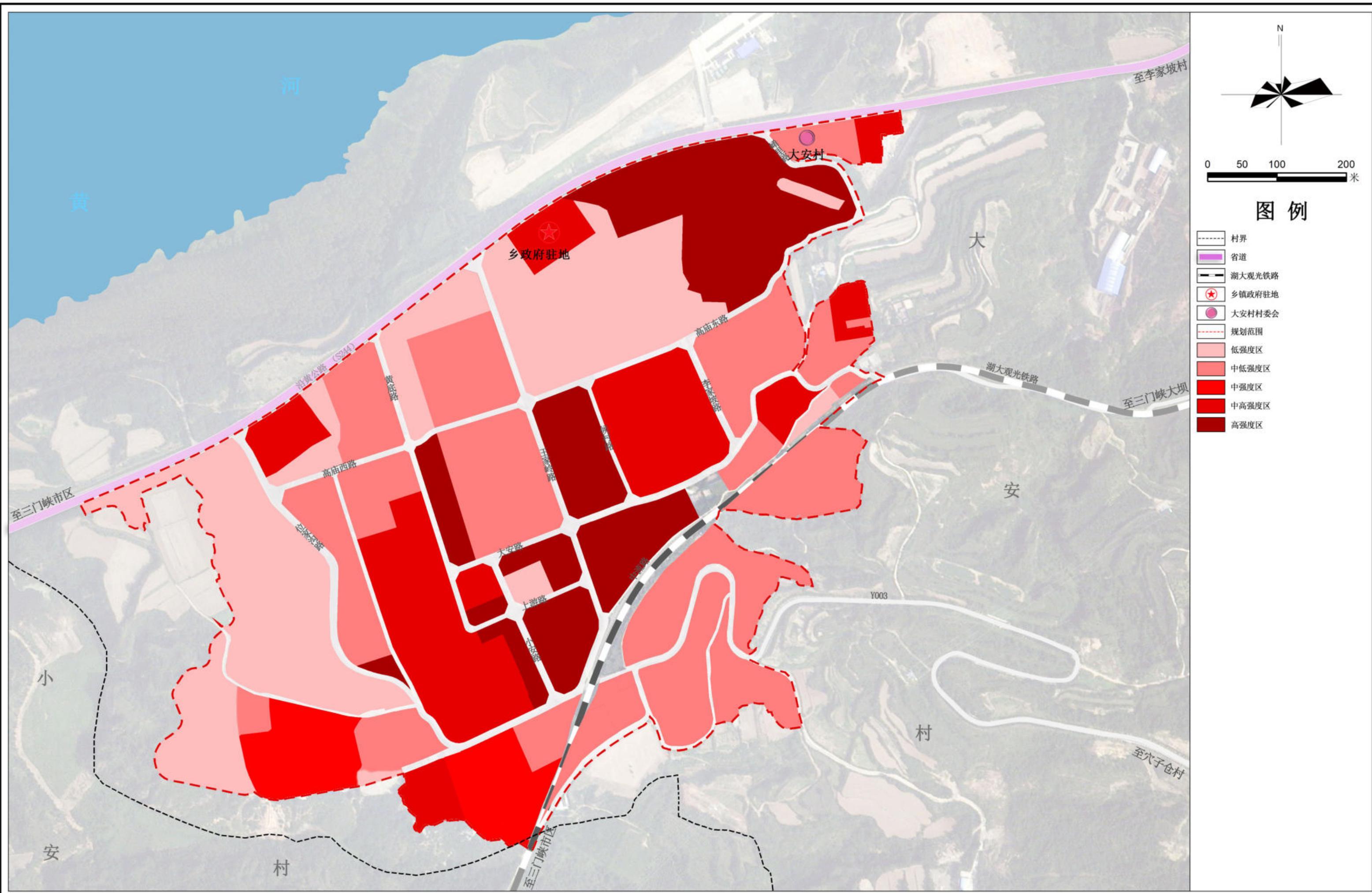
乡政府驻地规划分区图 17



# 湖滨区高庙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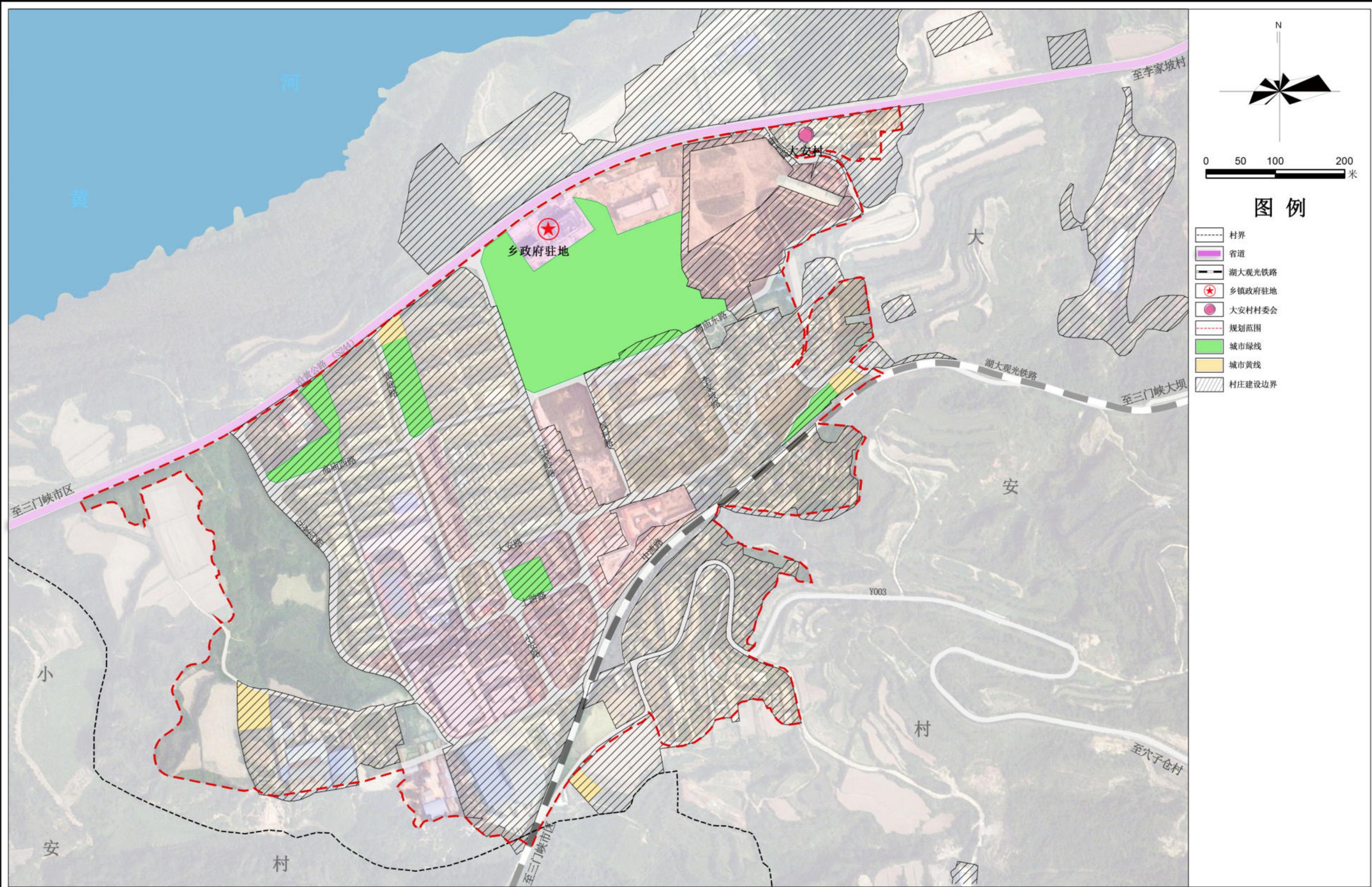
乡政府驻地用地规划图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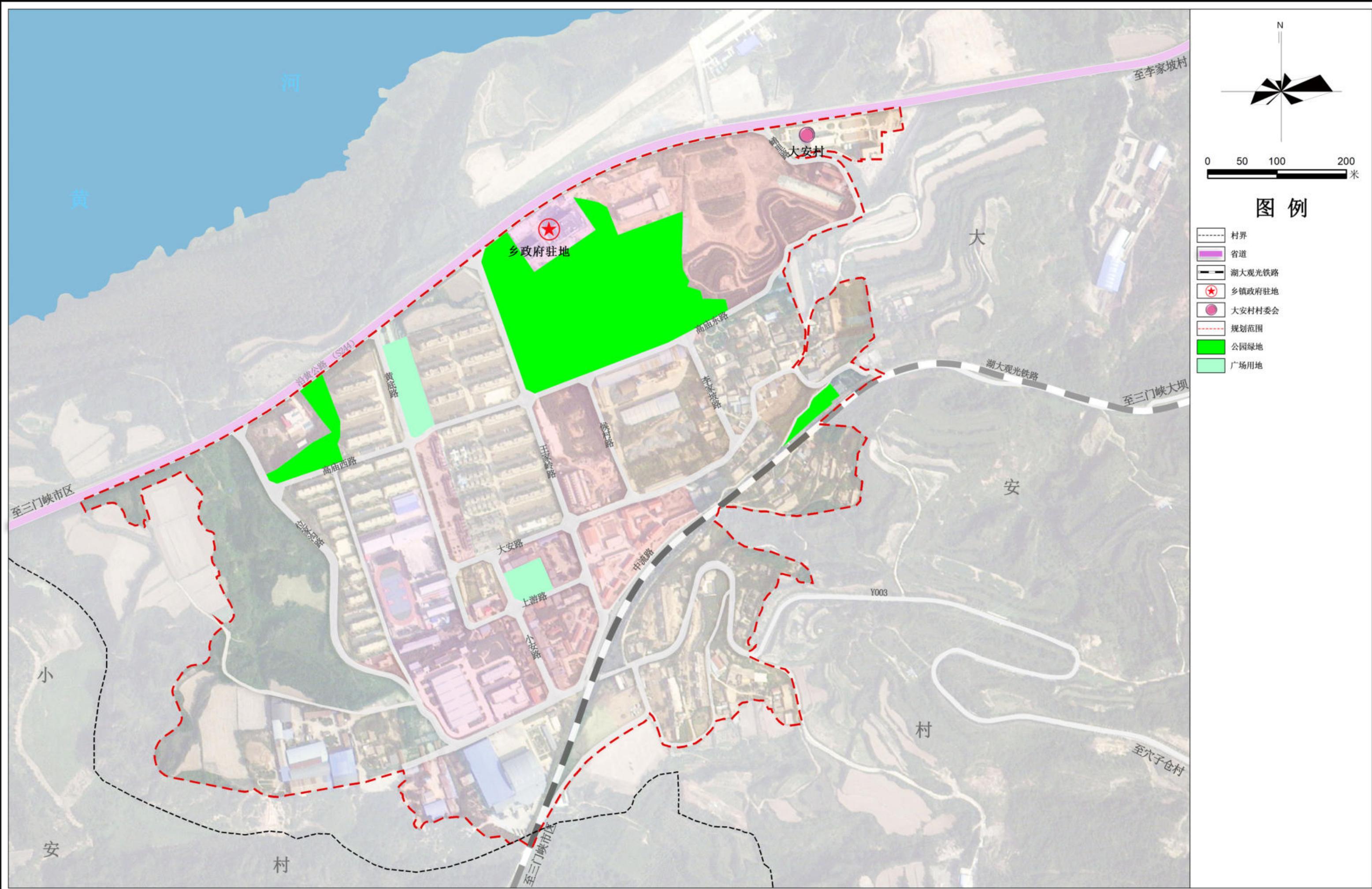
# 湖滨区高庙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乡政府驻地控制线规划图 20



# 湖滨区高庙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乡政府驻地绿地系统和开敞空间规划图 21



# 湖滨区高庙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乡政府驻地道路交通规划图 22

